臺鐵局總體檢所列優先、一般及後續改善事項-改善辦理情形(112年10月份公告版)

填報單位:安全管理改革小組

一、優先改善事項

	- ` 馊尤以-	一 			
題號	列管編碼	事項內容	本局辦理情形	完成日期	備註
1		定期召開全局聯席會議(如總工程司層級以上主持安全月報),針對行車事故界面進行研討,確實釐清故障原因,研討因應對策。	員會,並設立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安全管理委員會設置要點。 二、本局定期召開「安全管理委員會」會議,由 11 人至 16 人組成,委員包括外部委員 6 至 8 人(交通部運輸研究所 1 人、專家學者 5 至 7 人),內部委員 9 人(本局局長、副局長主持。 長 3 人、運務處、電務處及營運安全處處長),並由局長主持。 三、現行安全管理委員會對應負責重點工作項目如下: (一)重大行車事故或有責事故(件)及行車異常事件之改善檢討建議。 (二)對本局擬訂之安全管理政策提出建議。 (三)其他有關行車案件之管理事項。 四、本委員會應重大行車事故或行車安全督導查核需要,得辦	除列管。 (109 年 3 月 16 日交 路 (一) 字 第 1097900065 號函)	
2		為利作業執行之依循,應儘速修 訂或制定相關標準作業程序,補 強相關故障搶救及檢修規範不 足部分,並應發展檢核表以有效 執行。	(一)工務:已完成訂定37項養路標準作業程序。若作業程序 於執行中發現有不足之處,即採滚動式檢討再作修訂補	(109年10月23日交路 (一)字第1097900384號函)	

題號	列管編碼	事項內容			本局辨	理情形			完成日期	備註
			點 <i>及</i> 二、每年	と檢查週期及 滾動式檢討/	檢查表」。 及修訂相關	剥規章。				
3	1104	加速推動「臺鐵電務智慧化提升計畫-行車調度無線電話系統優化」,將需汰舊之設備儘速更新,提升無線通訊之涵蓋率。	(-)107 (-)107 (-)108	電優化部分 年 12 月 31 年發包 14 處 年 8 月 13 日 9年優化後場	日前已完。 [。 決標 28 』	處。			交通部審查同意解除列管。 (109年10月23日交路(一)字第 1097900384號函)	
				場強	106	107	108	109		
			A 11 11	-97dBm	100%	100%	100%	100%		
			手持機	-85dBm	97.9%	99.16%	99.74%	99.84%		
			車上台	-97dBm	100%	100%	100%	100%		
				-85dBm 電場強滾動材	99.78%	100%	100%	100%		
4	1201	此	次無 (一二) (二) (二) (四) (四) (四) (四)	則試開門 電子 到 出 到 到 出 到 說 備 至 110 名 是 更 計 局 計 是 一 賣 於 本 更 計 局 更 并 檢 体 日 市 會 不 東 南 至 第 更 行 新 声 道 在 一 東 市 通 本 南 至 第 更 行 新 市 逾 4 年 市 市 逾 4 年 市 市 逾 4 年 市 市 逾 4 年 市 市 逾 4 年 市 市 逾 4 年 市 市 逾 4 年 市 市 逾 4 年 市 市 逾 4 年 市 市 逾 4 年 市 市 市 市 市 市 市 市 市 市 市 市 市 市 市 市 市 市	少新底新見換運半部已採放維題。	購手機計 8 辦理中。 或逾齡人員 設備,保	5,049 支。 齡無線電 安全。 障行車運	設備,用以安全。		
4		鐵路專用無線電涉及行車安全,為避免訊號被干擾等相關問題,應即檢討專用無線電頻率範圍是否清晰穩定,並應考量設備獲得之經濟性及穩定性。	率,並以	無線電場強-	85dB 以上	之標準辦				
5	1202	營運列車不能行駛之條件需明確化,將列車故障分為 A/B/C 三個等級,達 C 級就不得出車。影響車輛安全關鍵項目,應經機務人員 檢查並簽署 列車 適航證明,交由司機員於出車前依標準作業程序確認功能正常後,方能	(一)辨理 集局 (二)實 (二)實施	就車輛異常 內相關單位 審視以資完 各單位「機	共同研討, 備。 車車輛異 [。]	其中3次常影響程度	會議另邀 度分級處耳	請專家學者 里表」辦理	交通部審查同意解 除列管。 (109年3月16日交 路 (一)字第 1097900065號函)	

題號	列管編碼	事項內容	本局辦理情形	完成日期	備註
		行駛。	就不得出車或需更換編組。 二、完工(適航)證明: 派員至臺北捷運公司參訪適航證明相關程序,並召集相關 單位討論,於函各單位「臺灣鐵路管理局動力車檢修完工 證明使用管理須知」,並於同年6月10日起實施。		
6		應分別就車載設備及地面設備檢討,綜合分析其異常原因並予改善,以提高 ATP 可靠度。	一、本局 107 年 12 月 28 日函文原廠公司,可利用特殊工具 BTRA 安裝車上測試,以進行不明異常原因分析,做為改善方向。 二、後續將會同原廠公司辦理現場會勘檢討,找出異常原因 予改善,以提高 ATP 可靠度。 三、每月召開「列車自動防護系統干擾改善研討」專案會議、 邀集鐵道局、專家、學者、及廠商等相關單位,持續改善、 規範、國際標準等不同面向切入尋找干擾真因,持續改善、 追蹤 ATP 障礙件數及異常原因。 四、本局定期召開「列車自動防護系統(ATP)干擾改善推動工 作小組會議」(以每月召開一次為原則,自 110 年7 月起 已召開 20 次會議),推動會議採務實性技術探討及維 行改善。 五、本局辦理 5 場教育訓練,請國立高雄科技大學鐵道技術學	除列管。 (109年10月29日交	
7	1201	北兴美雄业成于同心处的四十	院教授授課,分別於北、中、南、東區授課完成,有關 ATP 相關查修知識及對卡版的認知,增進同仁維修時能更快判 別問題及故障點。	上 12 加	
7			本局目前各工務段配置小型手推式軌道檢查儀,辦理靜態軌道幾何量測。 二、鋼軌接頭探傷 本局工務分駐所均配置超音波探傷檢查儀,辦理銲接後探傷結果分級,以每半年或每一年一次之頻率追蹤檢查。 三、加速度檢查 各工務段均已配置1台 GPS 振動檢查儀,每月至少辦理1次轄區路線之加速度(振動)檢查。	(109 年 3 月 16 日交路 (一)字第 1097900065號函)	
8	1302	應儘速對宜蘭線之軌道強度加強及線形作整正,以避免列車產生過大之擺動,除應加強軌道幾何狀態監測(Railway track geometry condition monitoring)	一、本局宜蘭工務段委外辦理軌道砸道平整共計 71 公里,改善善養為加強宜蘭線軌道線型監測,除每季辦理之 EM80 軌道檢查外,預定於宜蘭線小半徑曲線較多路段(暖暖至雙溪),增加每半年1次小型軌檢儀檢查。	除列管。 (109年10月29日交 路 (一) 字 第	

題號	列管編碼	事項內容	本局辦理情形	完成日期	備註
		外;另加強人員對路線整正及軌 道養護之技能。	三、針對宜蘭工務段轄內養護週期短、保養不易且養護後無法 消弭方向不良情形之8處曲線路段之改善辦理情形,已完 成曲線整正及迴歸撥道作業。 四、本局業邀請廖慶隆委員討論宜蘭線 8 處曲線路段改善情 形,委員認為 YE10、YW43 及 YE64 等 3 處曲線需再加強, 已完成 3 處曲線機械砸道整正。		
9	1303	工相關安全措施外,應依軌道養	執行,俾維行車營運安全。 二、軌道養護工作通車前必要檢查項目,均已訂定於 SOP 檢 查表,現場負責人依 SOP 規定檢查。	除列管。 (109年3月16日交 路(一)字第 1097900065號函)	
10	1304	基於軌道結構強度及佈設型態影響軌道系統安全,應檢討現有老舊軌枕之強度及養護情況,要時,更新養護機具以增加養護頻率或更換軌枕。	套木枕型道岔預定於 112 年可完成 927 套道岔更新為 PC	除列管。 (109 年 6 月 11 日交 路 (一) 字 第 1097900198 號函)	
11	1401	為防止沿路於主風泵冷卻,為為後達與不住,與不住,其別不住,其別不是與別不是與別不是與別不是與別,與人為,與人為與人為,與人為,與人為,與人為,與人為,與人為,與人為,與人為,	一、完成普悠瑪 18 編組列車 72 台主風泵拆解並施行涼油器 濾網清洗,目前正常運轉中。 二、2C 級以上之定期保養時(18 個月),主風泵之「油冷卻器 拆下清洗」。 三、完成臺北及花蓮兩機務段之主風泵檢修保養教育訓練。 臺北機廠辦理主風泵拆解及組裝之教育訓練。	除列管。 (109 年 6 月 11 日交 路 (一) 字 第	
12	1402	依列車車種特性分類,以讓司機	一、現己依照列車車種特性分類完成 ATP 車載操作面盤 CF 卡	除列管。	

題號	列管編碼	事項內容	本局辦理情形	完成日期	備註
		動輸入進行發車前設定。又為防止檢修員錯置 CF 卡或實際派用車種與原計畫派用車種不同,所致使上載之車種資訊與實際建 用之車種不同之情形,則應建立 SOP程序以避免此人為失誤。	司機員改為手動輸入之作業程序」。	路 (一) 字 第 1097900411 號函)	74
13	1403	檢討 ATP 隔離後之安全措施,包括優化遠端監視系統及增加 ATP 隔離後之限速功能。		路 (一)字第1097900411號函)	

題號	列管編碼	事項內容	本局辦理情形	完成日期	備註
14		ΔTD 系統、主国泵及 TCMC 具不	 一、完成司機員 ATP 系統、主風泵及 TCMS 是否故障在職訓練課程,並完成 ATP 遠端控制開機標準程序制定與教育。 二、本局陸續修訂各車型故障排除手冊上傳於雲端伺服器作為相關人員執行勤務及加強教育訓練之依據。召集相關人員辦理滾動式檢討會議,擬再次修訂各車型故障排除手冊中,以精進內容。 	除列管。 (109年3月16日交	
15	1405	列車 TCMS 訊息應於每日運轉結束後予以下載及檢視是否有重要設備異常。另應儘速建置TCMS 重要資訊回傳行控中心及維修基地之系統,俾利完整瞭解列車整體資訊。	一、為使資料能更具有效性利於後續統計分析運用,機務處刻 正測試就傾斜式車種制定統一表格,由各段先行初步分 析,再將 TCMS 解析後結果回填並上傳雲端伺服器,以利 建置大數據資料庫。 二、回傳行控中心及維修基地之系統部分,於第三代 CTC 暨 相關系統整合之委託專案管理監造技術服務需求中規劃。	除列管。 (109年10月29日交 路 (一) 字 第	
16	1501	針對電聯車備品取得不易的問題,應啟動直接洽合格廠商購製之採購機制,並結合技術開發單位。	一、電聯車備品已啟動洽合格廠商購買之採購機制 (一)2000 型備品因購車案訂有後續擴充條款,已辦理補充採	(109年3月16日交路(一)字第1097900065號函)	
17	1502	應根據車輛、號誌、電力及電訊 系統設備特性,建立一套完善的 設 備 維 修 管 理 資 訊 系 統 (MMIS),從材料採購供應的管理	一、車輛維修管理系統(簡稱新 MMIS)為利本局車輛維修作	除列管。 (109年10月29日交	

es es	可然始难	古石山穴	上口咖啡建 以	お よ り 生 り 毎	/生
起弧	列管編碼	事項內容	本局辦理情形	完成日期	備註
		系統連結至下游使用者,以控管	性。	1097900411 號函)	
		材料取終去處或修復件的使用	二、新 MMIS 系統於總體檢編號 3613 案 (將設施設備之維護		
		情形,達到安全存量、追蹤工單	導入自動化、智慧化系統維修及監控以簡化人力、增加判職社人及政治的		
		與車輛維修完成時程之控管。	斷能力及減少維護成本)持續列管追蹤。		
			三、已成立跨單位之專案管理小組(PMO)作為種子人員,成		
			員包括機務處、材料處、主計室、資訊中心、及機務處所 屬各廠段等。		
			四、早紀化以機務平輛維修貝訊系統為主,並保留等系评性,		
18	1503	古书 ATD 测力应向原改以上式	一、本局函文原廠公司,可利用特殊工具 BTRA 安裝車上測	六沼如安木曰立纫	
10		車載 AIF 冽台應與电務地工感 應子測試設備整合,以進行 ATP		父 通 市 番 鱼 问 息 肝 除 列 管 。	
		應丁例訊設備整合,以進行 AIF 不明異常原因分析測試。			
		个 切 共 市 凉 凶 为 初 冽 武 。	一·後領府曾門尔爾公司辦廷玩物曾副檢刊·找山共市尔凶亚 予改善,以提高 ATP 可靠度。	交路(一)字第	
			二、每月召開「列車自動防護系統干擾改善研討」專案會議,		
			一 邀集鐵道局、專家、學者、及廠商等相關單位,從技術、	1077700年11 流(四)	
			規範、國際標準等不同面向切入尋找干擾真因,持續改善、		
			追蹤 ATP 障礙件數及異常原因。		
			四、本局持續每2個月召開「ATP改善措施執行檢討會議」以		
			持續改善、追蹤 ATP 障礙件數。		
19	1504	各車型的車輛應明確定義辦理	一、與三機廠彙整目前各廠辦理各車型車輛非破壞性檢測項	交通部審查同意解	
		非破壞性檢測之項目,並發展相	目 。	除列管。	
			二、召開研討會議有關車體拱勢量測工作說明書及複核機制,		
		拱勢建議定期監測追蹤。	研討各廠增列車體拱勢、轉向架變形量量測,各廠4級檢		
			修車輛開始定期量測追蹤並持續建立拱勢數值資料庫,由	1097900384 號函)	
			主任以上層級複核。		
20					
		措施時,權責單位均應即時以	等執行作業方式。	除列管。	
			二、召開電力設備改善專案小組會議研討 MTI 適用與否,後	(109年10月23日交	
		布技術通告,以利水平展開供全	續持續辦理中。	路(一)字第	
		路線各段遵行辦理。	三、經本局電力設備改善專案小組小組滾動式討論,與分析高		
			鐵公司「維修臨時指令(MTI)」,因本局電力設備眾多且沿		
			線多為開放式路段,如遇有臨時維修命令發布、設備搶修		
			命令時,本局採利用 Line 電力園地,由電力調配室發布電力。		
			力設備狀態並由所屬電力段主管於 Line 電力園地發布維		
			修命令,現場人員將辦理結果回報。其優點為可立即應變 並將訊息傳達至現場人員。		
			业府訊忌符廷玍拀场入貝。		

題號	列管編碼	事項內容	本局辦理情形	完成日期	備註
			四、經電力設備改善專案小組小組會議討論後,目前優先辦理 既有電力設備維修程序要點優化,優化後之維修程序如有 新式設備加入或工法,將以電力設備改善專案小組審核後 之技術文件發布各電力段執行。		
21	1601	關作業程序,俾供調度貝操作有所規範及依循。另修訂「ATP系統使用及管理要點」,由司機員、檢修人員、機車調度員及行	一、本局修訂「ATP系統使用及管理要點」,明訂如遇 ATP系統故障,司機員、行車調度員及機車調度員應辦事項。另ATP系統故障後,再加派助理前,限制車速 60km/h 以下。二、本局增訂「ATP隔離開關遠端監視系統調度員操作標準作業程序」,依規章配合辦理。 三、本局辦理 ATP隔離開關監視系統優化,因應設備變更,修訂「列車自動防護系統(ATP)遠端監視系統調度員操作標準作業程序」。 四、已修正「列車自動防護及限速備援系統使用要點」並公告實施。 五、已修正「行控室行車調度員 ATP隔離開關遠端監視系統考核表」,由綜合調度所行控室主任每日加強考核,確保	除列官。 (109 年 3 月 16 日交	
22	1602	理程序」,若需司機員排除處處 時之程序實先檢討派員 時之程序, 大停車所員 時 大 時 大 時 大 長 大 長 大 長 大 長 大 長 大 長 大 長 大	(一)已明定「撥打行動電話聯繫或請求協助應急處理動作,應於列車停車後辦理,以維行車安全。」 (二)已發電報重申列車運轉中若故障需技術支援時,應停車辦理。 二、本局已函文重申「司機員、調度員及檢查員之間遇列車異	除列管。 (109年3月16日交 路 (一)字第	
23	1603	修訂「各型機車出庫檢查標準作業程序」對於主風泵或其他涉及動力、煞車及其他安全相關設備異常時,應訂定通報、應變處置、准予出車或更換車組、後續	一、本局增訂動力車司機員出庫檢點表,將出庫檢查製成紀	除列管。 (109 年 3 月 16 日交 路 (一) 字 第	

題號	列管編碼	事項內容	本局辦理情形	完成日期	備註
AS 300	71 E MH 449	進行矯正性或臨時性檢修等作業程序。	並要求所屬確實辦理。	九灰日朔	用业
24		程序」,將行車人員尿液毒物檢 測項目納入年度檢查,受檢人員	本局修訂尿液採驗標準作業程序後標準程序已陳報交通部。修 訂重點為: 一、司機員須每年接受尿檢。 二、受檢人員於初步篩檢呈陽性反應,立即調整受檢人工作, 受檢單位並應即通報檢警機關。	除列管。 (109 年 3 月 16 日交	
25		強化運轉(指導)幹部隨車值乘 考核機制,落實司機員理標 及對沿線號誌機與速限標之 發性,對於操作及執勤習慣不 者 大對於操作及執動 對於操作 及 致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一、本局函文所屬各段完成司機員運轉操作對沿線號誌限速確認,並由各段完成所有司機員之隨乘考核,後續擬依年度計畫辦理定期考核。 二、本局辦理司機員對運轉轄區之運轉操作與沿線號誌速限確認,各段考核所屬司機員約20%,後續將持續辦理年度考核。 三、針對管考不良人員,視不良情形之處置方式訂有: (一)當面糾正。 (二)回段復訓。 (三)依規定懲處等處罰機制,強化人員抽查功效。	除列管。 (109年8月18日交 路 (一)字第	
26		短行駛區間或停駛,以增加夜間 路線養護時間,提升整體行車安 全。	一、本局進行初步微調,停駛部分利用率較低之早晚班次列車。 二、本局改點後大部分已達成單線5小時養護時間之目標。 三、後續將依每年度時刻改點,做更進一步的班次檢討。 四、因考量夜間路線養護作業以及兼顧晨、夜間旅運需求,近 年改點以不縮短夜間養護時間為原則。	除列管。 (109年3月16日交 路 (一)字第 1097900065號函)	
27		員回訓課程或在職訓練,並即時 依需要統合運、工、機及電務相 關人員辦理回訓。	一、對於年度特殊或重大事故案例之人員回訓,均於每年配合 年度規劃分區演練,辦理運、人人員四訓,均於每年配合 練,辦理運、人人員與一人人員與 一、對於特殊或重大事故案例,相關單位均會以案例分析即 一、對於特殊或重大事故案例,相關單位均會以案例 一、對於特殊或重大事故案例,相關單位均會以案例 一、對應於 一、針對電務人員辦理課程有障礙分析與預防,另有開設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除列管。 (109 年 8 月 18 日交 路 (一) 字 第 1097900314 號函)	

題號	列管編碼	事項內容	本局辦理情形	完成日期	備註
			能力。演練項目包括「災害事故通報」、「災害應變中心及 前進指揮所成立」、「旅客引導、疏散及受傷旅客處理」、「爆 裂物處理」及「路線復原」等。 五、有關特殊或重大事故案例,運務處已完成相關教材並每年 更新教材資料,亦已將該教材納入新進人員及在職人員訓 練課程,相關訓練均持續辦理。另對於事故之防範、通報、 應變及處理訓練,每年均依運務處訂定之「行車事故演練 計畫」執行。		
28	1608	應制定明確之發車程序,至少包括設備檢查、進路號誌、發車時間…等等,其中列車車輛設備狀態檢查應針對涉及動力、煞車(如 主風泵)、號誌(如 在 在 在 在 在 在 的 的 的 的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一、函各單位「臺灣鐵路管理局動力車檢修完工證明使用管理 須知」並實施。 二、本項動力車檢修完工證明含列車車輛設備狀態(動力、朝 機、主風泵等重要設備)之檢查及記錄,以表示動力車	除列管。 (109年3月16日交 路 (一) 字 第 1097900065號函)	
29	1701	位,推動安全管理系統(SMS),	一、本局掛牌成立安全專責單位「營運安全處」,並持續辦理安全管理系統(SMS)推動。 二、開始導入安全管理系統(SMS),臺鐵局已完成 SMS 手冊撰寫,已進入第三階段有效行提升。 三、本局已成立危害辨識小組,針對行車安全危害事件進行登錄、、人類等的人類,對危害因子研提改善措施,列管改善。 四、本局 SMS 係由下而上有系統控管各項風險危害辨識及安全改善作業,召開安全管理系統(SMS)執行進度檢定與路人。 一個人。 一個人。 一個人。 一個人。 一個人。 一個人。 一個人。 一個	除列管。 (109 年 10 月 23 日 交 路 (一) 字 第 1097900384 號函)	

二、一般改善事項

題號	列管編碼	事項內容	本局辦理情形	完成日期	備註
30	2101	依據歷年行車事故分析、正線出 軌事故原因分析,以軌道不整和		委員會同意已完成 (110年2月22日)。	

題號	列管編碼	事項內容	本局辦理情形	完成日期	備註
		轉轍器二類為較高之比率,故後續應先以此二類。			
31	2102	強化現場人員整體安全意識,建立管理階層及基層員工之安全責任之安永人員應正確操作工作紀律及落實規章;另請全工作紀律及落實規章辦轉輸工。	種不同危害因子進行教育訓練。	(109年10月29日交) 第 (一) 字 第	

題號	列管編碼	事項內容	本局辦理情形	完成日期	備註
32	2103	* * * -	一、清查視距不足之平交道數量。	委員會同意已完成	用江
32	2103			(110年3月29日)。	
		車速限之規定。	三、於會勘後再檢討號訊機移設位置改善。	(- / - / - / - / / - / / / / / / / / /	
			四、本局視距不足之平交道名單,清查告警燈視距不足之平交		
			道為後庄(一)平交道及屏山巷平交道。		
			五、清查全台視距不足,告警號訊機視距不足僅2處,本局彰		
			化電務段及高雄電務段會同運務及機務單位,辦理機車視		
			察高雄至台南間號誌燈光顯示情形,已無號訊機視距不足		
			平交道之問題。		
			六、平交道告警燈裝設規定及相關司機員慢行規定,於運轉規		
			章中均有規定。 七、針對本線平交道已全數完成監視系統(CCTV)、平交道防護		
			一告警系統(OD)、障礙物自動偵測系統,以維持行車安全。		
33	2104	經統計平交道遊斷程	一、經本局研議,針對平交道遮斷桿撞損前 10 名位置,調整	· 京诵 部 宋 杏 同 音 解	
	2101	間,在8-10時及14-16時為最高		除列管。	
		峰,建議針對此時段做更細膩之	之防制措施。	(109年10月29日交	
		防治措施。	二、經查遮斷桿被撞斷之情事多為用路人闖越導致,本局定期	路(一)字第	
			透過校園、網路媒體、電臺、鄰里活動舉辦相關平交道宣	1097900411 號函)	
			導,並針對特定平交道設置保全。		
34	2105	歷年行車事故分析統計,從 103		委員會同意已完成	
		年體檢後,事故次數並無明顯減	中辦理。	(111年5月20日)。	
		少,顯然行車安全管理機制需要	二、平交道監視(含偵測範圍)及防護設施之系統整合已於鐵		
		檢討,應就「鐵路行車安全改善	路行車安全改善六年計畫中辦理平交道障礙物自動偵測工		
		六年計畫」進行滾動檢討,並應	程範圍整合 293 處。 三、經本局滾動式檢討鐵路行車六年改善計畫,49.5mm2 主吊		
		圍)及防護設施之系統整合。	二、經本局依勤式檢討鐵路(1平八十段音計畫) 45.5mm2 至市線更新為 95mm2 主吊線 1260 公里已全數完成。		
		四 / 次 / 0	四、有關電車線瑕疵通報機制及登載制度,電務處利用 LINE		
			成立電力通訊群組,如遇到電力設備故障造成電力跳脫,		
			電力調配室值班人員通報現場並由現場人員回報巡查、搶		
			修狀況,上述通報流程及回報標準,目前執行情況良好。		
			五、號誌聯鎖系統更新為統包工程,目前刻正辦理現場勘查及		
			協調,並規畫系統架構設計,各式設備型錄審查作業中。		
			六、障礙物自動偵測系統已啟用 15 處,後續依據設備停用程		
			序方式,辦理中華路平交道既有紅外線障礙物自動偵測系		
			然。 1 十日从再站工印仕塘夕多仗人工丛柱址八虹上 [
			七、本局於更新工程依據各系統介面的特性分類成 5 大系統		

題號	列管編碼	事項內容	本局辦理情形	完成日期	備註
			(防護系統、障礙物自動偵測系統、手動緊急告警系統、錄影監視系統及自動防護集中監視系統)將其整合為智慧化整合平台。 八、現因本局「鐵路行車安全改善六年計畫」已達計畫期限,現改為「鐵路行車改善計畫」進行已發包工程之推動,並滾動檢討各項工期及作業進度。		
35	2106	項,並應建立完善的電車線瑕疵 通報機制及登載制度,依嚴重程	(二)區分絕緣器絕緣劣化或遭集電弓撞擊斷裂。 二、針對以上故障將影響營運之關鍵設備,本局電務處辦理主	除列管。 (109年10月23日交	
36	2107	應以獎代罰激勵基層士氣,以段為單位舉辦各系統,「行車責任事故事件減少達標」團隊獎勵制度。	一、本局為強化本處現場人員整體安全意識,已推動安全管理 系統(SMS),建立管理階層及基層員工之安全責任,行車人 員依職務簽署該行車人員之安全責任及職責。	(109年10月23日交 政 (一) 字 第	

題號	列管編碼	事項內容	本局辦理情形	完成日期	備註
			人員履歷表內。現場人員於具備相關專業技能後,才能從 事相關行車工作。現任在職人員:定期辦理在職訓練,訓 練後並執行實作評測,以明瞭人員受訓狀況:		
			(一)調車人員訓練:辦理車站及編組站總站制,各段運用編組站調車資源辦理每季分區總站調車訓練,使調車之數稀少的車站亦有調車實務訓練。		
			(二)值班站長事故應變能力及轉轍人員手動扳轉轉轍器之應 變處理:依頒布「運務處行車事故緊急應變演練(訓練考 核三級制)計畫」辦理車站每月訓練,段及處依規劃每月 抽測考核訓練辦理情形。		
			(三)為強化現場人員整體安全意識,辦理行車人員指認呼喚 觀摩演練;並辦理【指認呼喚競賽】並列為平時不定期及 每季定期考核重點。		
			(四)為加強現場調車及轉轍人員規章熟悉度,落實行、調車 安全,運務處推動【行車人員紙本規章測驗】,已於宜蘭 段辦理,後續持續推動各運務段辦理中。		
			(五)調車人員之轉轍器扳轉訓練已納入常年訓練項目,段、 處級人員亦利用每月事故應變演練,實際考評轉轍人員扳 轉轉轍器的操作情形的靠密、落鎖及指認呼喚的確實性。		
			(六)邀集各段段長及一級主管至七堵站辦理行調車作業觀摩 演練,已落實調車相關規定。		
37	2108	制,大小故障應含 10 分鐘以下	本局機務處就車輛故障部分,每月皆定期辦理車輛故障檢討會,由各車輛故障廠、段之單位主管或副主管至局本部機務處進行簡報,就各故障案件,研提防止或改善對策,並納入 10分鐘以下延誤事件(虛驚事件),一併列案追蹤改善。	除列管。	
38	2201	失效安全 Fail Safe 應就運、工、機及電務分別納入規劃設計考量,以使系統失效後仍在安全側,避免造成更大的傷害。	有關 Fail Safe 運務單位在系統使用過程中,遇有異常之相關問題,將即時回饋技術單位,並要求納入規劃設計考量改善,以維持行車安全。 二、本局工務部分		
			為免車輛行駛至橋梁時安全失效導致行車事故,已訂有 1067 公厘軌距軌道橋隧檢查養護規範,針對小半徑曲線 及橋梁上裝設護軌,並於部分橋梁設有出軌防護牆。 三、本局機務部分		

題號	列管編碼	事項內容	本局辦理情形	完成日期	備註
			有車輛採購均已於採購規範要求須有失效安全(Fail_Safe)		
			設計,如城際列車600輛案,採購規範項目1.2.1:「立約		
			商應以失效趨向安全(Fail To Safe)設計電聯車系統及其各		
			項設備,所運交電聯車應符合本規範書及契約之要求,即 完成組裝與整備,可供試車後營運。」		
			(一)現有失效安全(Fail Safe)設計如上下車自動門與牽引動力		
			連鎖(車門未全部關閉,列車不能啟動出力運轉)、司機員		
			警醒裝置、軔管破裂車輛減速等。		
			(二)所有車輛採購案均委託獨立驗證與認證(IV&V)機構,並針		
			對車輛立約商所須提送之系統保證安全相關文件:設計安		
			全證明文件、安全驗證計畫、首批安全測試驗證報告與營 運安全證明文件;對車輛立約商進行獨立公正之驗證與認		
			達女生證明文什,到平期止於問述行個立公正之		
			四、本局電務部分		
			(一)現有電子聯鎖採購均已於採購規範要求須有失效安全		
			(Fail Safe)設計,對立約商進行獨立公正之驗證與認證。		
			(二)ATP 系統部分,當 ATP 故障或車上資料讀取有誤時,將列		
39	2202	废丢仁协业的 打田仁要力多处	車煞車,係 ATP 設備故障之失效安全(Fail Safe)設計。	六沼如安木曰卉纫	
39	2202	應重行檢討增訂現行電力系統 斷電/復電標準操作 SOP 及表單	一、本局已有變電站檢修斷電/復電標準操作 SOP 並於函知各 電力段據以執行。	父 班 部 番 笪 问 息 胖 除 列 管 。	
		設計,結合行控中心電力控制員		(109年6月11日交	
		的「斷電憑證」確認、複核體制	斷電/封鎖工作紀錄簿、電車線開關作業紀錄簿、施工許可	路(一)字第	
		來運作,俾確保工區接地安全。	證等表單設計。	1097900198 號函)	
			三、本局將保養/施工工班依工電聯合養護施工執行表向行控中		
			心填寫開關作業紀錄簿,值班站長依該簿(斷電憑證)向電力		
			調配員申請斷電,經電力調配員及值班站長複核開關操作 命令、開關執行報告及斷電確認後,值班站長始核發施工		
			許可證核准工班進場,以確保工區接地安全。		
40	2203	對於施工計畫中提列風險、危害	一、各廠、段持續辦理勤前教育、事故快報傳閱業務,要求落	交通部審查同意解	
		事項及其消除措施,應增訂並確	實安全教育、加強事故快報傳閱檢討,加強員工工作安全		
		實落實於每日工班上線前之「安		(109年10月23日交	
		全工具箱會議」中,以教育員工	二、需於申請保修單或完成辦理斷電、路線封鎖後才可進入施		
		及承包廠商安全意識,建立紮實 安全文化基礎。	工。 三、已訂有「站場施工安全及動線維持計畫標準作業程序」,	1097900384 號函)	
		文主义心圣娱。	三、己司有「站场施工安全及動線維持司董條平作業程序」,該規章就路線施工安全部分,另訂有「鐵路沿線工程施工		
			確保鐵路行車安全防範措施」,要求施工人員(承包商之負		

題號	列管編碼	事項內容	本局辦理情形	完成日期	備註
			責人、技師、工地主任、勞安人員)於開工前一律要接受鐵路行車安全觀念講習,否則不得進入鐵路沿線施工。		
41	2204	配式務付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見等因素重新評估企業總部設址地點,並以企業總部續留臺北車站為最大共識,且於110年7月6日陳報交通部,110年9月6日及同年12月21日依交通部意見修正後評估報告再次陳報,交通部於111年1月10日函針對本局建議續留臺北車站已無修正意見,本局企業總部續留臺北車站。	置整合運、工、機及 電務技術及應變能 力之緊急應變中心	
42	2205	研究列車車載 ATP 修改控制迴路解決常態作業必須隔離之困擾,完成後,列車上 ATP 隔離開關應朝加以鉛封來規劃,避免ATP 不當隔離。	一、經評估,本局所使用 ATP 系統,原設計駕駛端須配合 ATP 隔離開關操作使用可確保 ATP 可靠度與可用度,ATP 隔離開關加鉛封後,司機員不操作 ATP 隔離開關與原設計不同,增加檢修困難與故障風險。 二、ATP 不當隔離改善措施,本局亦已著手修訂「列車自動防護系統管理須知」,將針對司機員任意變更運轉模式、隔離 ATP 未通報等違失進行管考業務,並辦理交叉考核作業、及抽查作業。 三、ATP 之開啟由主控制器控制易造成 ATP 故障,建議回歸原本設計;有關防止司機員任意隔離 ATP 一項,因目前遠端監測單元業已優化,已可有效監控 ATP 是否被隔離,建議由遠端監控取代加鉛封。		
43	2206	為因應公開招標衍生不同系統 間介接的問題,應於車載設備、	一、現行新購車輛案均已於採購規範明定,設計製造電氣標準 與通訊協定及偵測/監視項目、顯示訊息及傳送內容,應於		

題號	列管編碼	事項內容	本局辦理情形	完成日期	備註
		道旁設備、機房設備及傳輸至行控中心設備之發包規範內制定標準介面規範及通訊協定。	設計階段送審查,並要求立約商依 IEC61375(Train Communication Network)等相關國際規範進行設計,以利未來各系統界接。 二、未來有關車載設備或改造案,均將依此項建議,配合採開放性國際標準介面規範及通訊協定。 三、第三代 CTC 辦理情形如下: (一)第三代 CTC 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技術服務案(下稱原案),為因應行政院「1021 行車事故調查報告」建議與改善事項暨「臺鐵總體檢報告」之政策變更因素雙方合意契約終止,獲交通部同意辦理終止契約。 (二)為將新增需求整併原案需求,另規劃辦理「臺鐵電務智慧化提升計畫(第三代中央行車控制中心暨相關系統整合之委託專案管理含監造技術服務)」(下稱新案)。 (塞)原案中即要求立約商採共通性設備之統一標準介面規範及通訊協定,新案亦賡續於契約內要求廠商以達系統界面整合。	(109年10月29日交	
44	2301	有關新購置 EM100 軌道檢查車,完成驗收後應盡速上線使用,提升檢測頻率,同時並檢討是否擴充電車線檢測設備。	一、新購 KE100 軌道檢查車廠商刻正依工程會調解建議,就前次驗收不符事項進行改正,惟驗收結果不合格,已函請廠商辦理解約。 考量現階段軌道檢查需求,本局工務處已另案採購軌道檢測儀,交貨後安裝於 DR2800 執行軌道檢查任務,目前車輛設備已完成檢驗及驗收,預計於 112 年第 3 季上線投入路線檢查作業。 二、軌檢車擴充電車線檢測設備部分,因考量軌檢車設計上無餘裕空間容納電車線檢測設備,且經查本局工務處採購完成之軌道檢查車 (EM-100),其功能以軌道路線之水平、方向、高低、平面以及軌距等,做完整精確的測量,並不包含電力系統。已決定採購電車線高速檢查車來檢驗。	委員會同意已完成 (110年8月3日)。	
45	2302	在傾斜式列車引入後,因列車行車速度提升,除軌道檢查車外之其他軌道檢查/檢測作業,頻率應考量一併調整提升。		除列管。 (109年8月18日交 路 (一) 字 第	

題號	列管編碼	事項內容	本局辦理情形	完成日期	備註
46	2303	請確實檢討正線曲線段需設置防脫護軌之路段,其相關設置計軸器之方式亦應併同檢討。		委員會同意已完成 (110年2月22日)。	
47	2401	日起計3年部分,宜改為營運通車並通過RAMS 驗證後,驗收完成後起計保固,經過RAMS 把關程序。	一、本局機務處現有新購車輛採購案,大部分已決標,其他也已進入公告招標階段,經評估,此建議不宜納入已決標及公告招標中之案件。 二、爰此,雖無法納入此項建議,但為加強本案 RAMS 之驗證與認證,過往驗證與認證執行之 IV&V 由立約商聘僱,現行新購車輛案之 IV&V 則由本局聘雇,加強第三方獨立公正執行性。	除列管。 (109年3月16日交 路(一)字第 1097900065號函)	
48	2402	量、需求量及專案改善(如 95mm2 主吊線更新作業)與日常 點檢作業特性差異,合理分配工 程車輛。	本局已統計各電力段維修里程、分駐所數量及執行專案改善計畫,工程車輛以電力段各分駐所1台進行日常點檢作業及每項專案計畫增派2台方式,已合理分配各段。	除列管。 (109 年 6 月 11 日交 路 (一) 字 第 1097900198 號函)	
49	2403	加號誌機及地上感應子,以縮短車輛降速後之無效率旅程。	一、經檢討中途閉塞區間,ATP不關閉的前提下,針對手控慢速行駛需耗時較久的區段設定為3公里以上之區段1處形為5時期超過3公里以上僅福隆至大里間共1處2時塞區間超過3公里以上僅福隆至大里間共1處2時塞區間上離約3.3公里,且軌道線形為5時期。 若增設1閉塞區段,囿於號誌機視距其上、前須經門估不適合增設。 著灣設1時不適合增設。 三、本局已將該區段納入電子聯鎖系統工程採購案,會無求明現場之現將與所,對於工程採購案功能與不可,與一人與一人與一人與一人與一人與一人與一人與一人與一人與一人與一人與一人與一人與	除列管。 (109年10月29日交 路 (一)字第	

題號	列管編碼	事項內容	本局辦理情形	完成日期	備註
50	2404	• • • •	一、現有車輛採購均已委託獨立驗證與認證(IV&V)機構,對立 約商進行獨立公正之驗證與認證,並對本局負驗證與認證 責任;將於設備在製造、驗收、營運過程及保固期間,加 強要求所屬單位及獨立驗證與認證(IV&V)機構於各階段之 查核機制。	交通部審查同意解 除列管。 (109年10月23日交	
51		進行中的各項更新專案,應提出標準化工作說明書,並頒行各段工班遵行辦理,工作說明書應包含工法、步驟、品管、允收標準等過文並茂技術指令,避免各工班作法不一致。	針對進行中更新專案,經工務、機務、電務等單位檢討說明如下: 一、工務部分:	除列管。 (109年10月23日交 路 (一) 字 第 1097900384號函)	

題號	列管編碼	事項內容	本局辦理情形	完成日期	備註
			全。 (三)各項更新專案均要求立約商確實依契約提供相關設計、 製造及保養文件供各相關單位日後編寫標準作業程序使 用。 三、機務部分: (一)更新案已於規範明訂立約商應製交各資料手冊、電子手 冊及竣工圖,以期能各段遵行辦理。 (二)進行中之各項更新專案,均要求立約商確實依契約提供 相關設計、製造及保養文件供各相關單位日後編寫標準作 業程序使用。		
52	2501	書,並應有相對應之檢修表單角相對應之檢及及應有相對應方法是應有法是應有後別所不表。 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	一、本局修訂「各型機車、車輛 1、2 級檢修項目內容、檢修 標準、基準及限度」。 二、本局修定「機車車輛 1-2 級檢修保養工單」。 三、現行各型車檢修表單已區分「檢點表確認」及「量測記錄」	除列管。 (109年10月29日交 路 (一) 字 第	
53	2502	各級檢修廠內零組件維修組裝 後,螺屬帽旋緊應修工之 完 實 是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目前廠內維修零組件組裝後,於螺絲螺帽旋緊時,隨即上規定之磅數,並將止檔固定墊片扳起以防鬆動,如無止檔固定墊片者即予以畫線,以利檢查人員確認有無鬆動,另臺鐵局近期已召開檢修紀錄表編修會議,將螺絲螺帽定期檢修標準記錄於工單內,以杜絕事故發生。	除列管。 (109年10月29日交	

題號	列管編碼	事項內容	本局辦理情形	完成日期	備註
			廠內勞安人員不定期巡視各區域是否需改善及符合勞工 安全衛生法。		
54	2503	應儘早建立富岡基地 SIV及推進模組高壓測試之檢測能量。	下後,送至電機工場清潔拭淨、檢視各組件將不良組件更換、電子卡送至電子研修工場維修,單體模組組裝完成後經 SIV 測試機台進行單體模組測試;並於完成前述檢修作業後,裝至箱體內並以外粉塵清除拭淨,用 R.L.C 檢測係檢視各電阻、電感、電容值、, 租裝完成後於高壓室作無可以, 超之高壓測試輸出報告。 一、推進模組編組自車上拆卸下後, 送至電機工場整備清理的人,將不良組件更換,箱體體內外粉塵清除拭淨;後續併同已整備測試完成之 SIV 單體模組,送經高壓室實車送電作為高壓整體編組列車動力負載測試。	除列管。 (109年10月23日交 路 (一) 字 第 1097900384 號函)	
55	2505	各系統所需物料耗用編列,應由下而上按維修計畫逐層提送彙整,再行統合檢討分類優先/重要度等,以為年度用料預算編列基礎。	二、每年底預先彙整隔年度各單位維修計畫之維修用料預算及 採購數量後,經檢討優先順序,使編列預算及採購。 三、各機務廠段提出用料需求,彙總所屬維修計畫之用料需求 後編列年度用料預算並辦理採購作業 四、本案將滾動式檢討後續執行情形。	除列管。 (109年10月23日交 路 (一)字第 1097900384號函)	
56	2506	為避免工作排程過度集中影響養護品質,應調查哪些工戶。 養護品質,應調查學上區是 實作業,可以透過尖/離峰差異、 明節工班數或排程均化手法, 設定。 分流/分區/分時方式辨理 , 近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道班集合一班)執行計畫性養護工作,以工作排程及整合人力,達到工區維修能量最佳化。 二、本局電務單位為提升段區養護效率,現行各段皆已實施計畫性養護工作,以工作排程及整合各分駐所人力,已利維修能量最佳化。	除列管。 (109年10月23日交路(一)字第 1097900384號函)	
57	2507	各系統應建立完善之關鍵設備/ 組件「安全庫存」管理機制,據 以定期檢討及管控策略性備 品、長交期備品及成本高的週轉 件庫存水位;並應建立完善設備 絕緣資料庫,針對其性能、指標	一、本局材料管理資訊系統內已建置關鍵性材料管控程式作為安全庫存管理機制,系統自動依據月均耗量及採購前置時間計算安全存量,原定期每兩個月檢討庫存情形,改為每月檢討一次庫存情形,已達請購點之材料則由用料單位檢討後辦理預算動支後送材料處採購,以避免缺料。 二、本局花蓮機廠、高雄機廠及臺北機廠將滾動式檢討關鍵性	除列管。 (109 年 6 月 11 日交	

題號	列管編碼	事項內容	本局辦理情形	完成日期	備註
		預測分析,作為預防更換或維修	材料。 三、本局工務單位配合材料處就多項關鍵性材料辦理管控機制,依定期檢討庫存情形,由材料處通知後檢討辦理採購。 四、本局電務單位電車線定期檢查每年至少施行集電弓滑行檢 查一次,針對磨耗、高度、偏位等關鍵項目辦理檢查,並 訂有維護值及管理值以進行數據量化追蹤,適時汰換老舊 設備。		
58	2508	力廠商維修保養,以維持及確保工程車可用度及可靠度。	 一、一級檢修:由維修工程車駕駛人員依使用前所需施行之檢視項目進行檢查,並填寫維修車日常點檢表。 二、二級檢修:由維修工程車駕駛人員以清洗、注油、測量、調整、校正及試驗等方式辦理,並填寫電車線維修車定期檢查表。另車輪尺寸量測部分皆委請機務段協助代辦。 三、三級檢修、四級檢修及大型維修部分,採發包委外專業廠商進行維養。 	(109 年 3 月 16 日交路 (一)字第 1097900065號函)	
59	2510	評估暫得	本局邀集工務處、機務處及各電力段召開「電車線檢測設備整併於工務的軌道檢查車或客車上研討會」,會議結論臚列如下:	除列管。 (109年10月23日交 路 (一) 字 第	
60	2511	應建立統一報修平台開立工單,落實各類型設施設備故障定期檢討機制,分析故障,研討精進策略。建立「設備故障趨勢與態樣分析工法制度」,凝聚技術本質與改善共識,技術工法精進	一、臺鐵局各單位設備各單位設備由各單位自行檢測維修,為 利設備維修之時段,各單位之設備仍由各單位自行報修。 本案維修內容針對車輛設備及號誌、電力、電訊設備,由 本局機務處及電務處辦理。 二、機務部分	(110年3月29日)。	

題號	列管編碼	事項內容	本局辦理情形	完成日期	備註
		及改善措施,應建立技術指令、 工作程序書、技術通報等格式化 文件,並編碼 e 化存檔,以供員 工檢索運用。	入開立工單,並記錄檢查人員存查及維修歷程。 (二)針車輔故障檢查,本型車輛故障內理,並記錄檢力。 一人員與一個人類,在是一個人類,在是一個人類,在是一個人類,在是一個人類,在一個人類,可以一個人類,可以一個人類,可以一個人類,可以一個人類,可以一個人,可以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一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		州山
61	2601	準作業程序。	一、增訂動力車司機員出庫檢點表,將出庫檢查製成紀錄;新增各型車輛出庫檢查標準作業程序。 二、函文重申「司機員、調度員及檢查員之間遇列車異常通報」 之標準作業程序(含機務段所在地之站內救援、運轉中途救援、段內出庫機車故障、機班備勤人員工作),並要求所屬 確實辦理。	除列管。 (109 年 3 月 16 日交 路 (一) 字 第 1097900065 號函)	
62	2602	檢討行車調度無線電通聯及車輛設備統一用語,納入通話雙方須覆誦確認彼此通聯內容之規定,完成相關人員再教育,並應落實通聯考核機制。	故障,司機員、行車調度員及機車調度員應辦事項。另 ATP 系統故障後,再加派助理前,限制車速 60km/h 以下。	除列管。 (109年10月29日交路(一)字第 1097900411號函)	

ar nh	-1 44 14	+	l er sub-en lek en)	also Do en Hen	214 >>
題號	列管編碼	事項內容	本局辦理情形	完成日期	備註
			車調度無線電系統使用管理須知」教育訓練。		
63	2604	組成遴選委員會,對行車調度員進用前篩選或考核機制,如增加人員隨性測驗、壓力測試或行車人員履歷優劣考核等項目,並增加行控室行車調度員輔導退場機制。	一、為提升調度人員素質,「綜合調度所調度人員績效考核評鑑制度」及「調度人員績效考核評鑑委員會」(簡稱調評會),強化調度員進用篩選及考評機制,並建立不適任之調度人員退場機制。二、本局辦理調度人員評鑑小組會議以審議調度人員之績效考評,另針對有責行車事故辦理多次調度人員績效考核評鑑委員會。	除列管。 (109年3月16日交 路 (一) 字 第	
64	2605	應建置完整行車人員工作及訓練之數位履歷資料,掌握行車人員工務務技能,並依未來職務發展需要,補強相關教育訓練。	一、運務部分 (一)為使職務轉換訓練制度化,新任行車人員須依據「運務處		
65	2606	滾動檢討訓練能量模組、到訓率 及訓練時數之合宜性。		交通部審查同意解 除列管。	

題號	列管編碼	事項內容	本局辦理情形	完成日期	備註
			(一)運務處: 辦理調度員班、運輸班之乘務人員班、運轉員班及運輸班之值班站長員班。 (二)工務處: 1、辦理維修工程車司機員班及維修工程車指揮員班。 2、依據安全管理系統(SMS)之安全教育訓練與適任性管理, 訂定專業職能訓練課程及時數,辦理路線實務班,。 3、配合各段(隊)實務需求,辦理夾膠絕緣接頭訓練班、鐵路 橋樑維護訓練班、軌框搬運機訓練班、養路機械操作班 及號誌保安維修技術班。 4、辦理維修工程車司機員班及指揮員回訓班。 (三)機務處: 1、辦理司機員理及車輛檢查班。 2、辦理檢查員回訓班。 (四)電務處: 1、辦理電力專業技術班、號誌維修技術基礎班、電訊技術 基礎班及電車線維修車司機員班及指揮員回訓班。 2、1 辦理維修工程車司機員回訓班及指揮員回訓班。 二、本局關鍵職能各班於開班前皆由各處「教育訓練審查小組」 召開課程審查會議,就訓練規劃、課程時數及師資部分 進行審查作業。對於訓練時數合宜性之檢討改善,均已落 實並依照相關規定辦理;另訓練時數均滾動式檢討,俾符 合訓練目的性及合宜性。	(109年8月18日交	
66	2607		新設導電軌路段於通車前均有量測離線率並建立運轉資料,後續養護及調整部分皆依據該資料辦理。	除列管。 (109年3月16日交路(一)字第 1097900065號函)	
67	2608	平日應加強安排電車線斷線事故復舊工法、人員分工走位及搶修工具、材料準備及搶修步驟等實兵應變演練,以有效縮短斷線復舊時間。	線 OCS 材料組裝實作訓練,透過講述 OCS 組件、細件、 資料圖表及電車線壓接材料工具表等,使同仁瞭解電車線	交通部審查同意解 除列管。 (109 年 8 月 18 日交	

題號	列管編碼	事項內容	本局辦理情形	完成日期	備註
68	2609	如遇緊急狀況且電訊系統(如行車調度無線電)同時也有異常狀況時,建議應修訂相關 SOP。	一、修訂行調無線電障礙處理 SOP 本局召開搶修標準作業程序修訂會議,確認保留增刪項 目,並以泳道化方式完成修訂 SOP-R-003 交通部臺灣鐵路 管理局行調無線電系統障礙處理之標準作業程序,明矿 調無線電系統相關單位及人員之作業程序及權責,以確保 系統功能正常。 二、建立行調無線電系統備援機制 本局行調無線電系統在網管中心(MSO)、轉播站(MBTS 或 MTS4)、中繼站(BDA)等各重要信號發送、傳輸端站,建立 穩定備援機制,含電源及傳輸設備、傳輸路由等均有備援, 主機伺服器設於台北,另於台中設有資料庫備源中心,定	交通部審查同意解除列管。 (109年10月29日交路 (一)字第	
69	2610	維修智慧化部分,需提升主導層級,以便跨處室業務協調,相關需求應儘早檢討提出優先順序,並擬定規劃之方案。	級,修正建置「邊坡全生命週期預警及維護管理系統」, 含以下七項子系統, (一)設施管理系統 2、統一等等系統 3、邊域管理及監測系統 4、近常至及監測系統 5、GIS 圖台 (二)介接工務處其它 1、橋梁管理系統 2、隨單系統 2、隨單系統 2、隨單系統 2、隨單系統 2、隨單不合機務處「智慧化車軸溫檢測裝等6歲限制 基準電子監視攝影裝置、即時電腦影像辨識集電弓碳刷狀 基準電子監視攝影裝置。 本於七堵視電車的辦理車軸軸溫檢測裝置。 基準電子低電單位辦理車軸軸溫檢測裝置,降低出軌之意外 集態,降低單位辦理車軸軸溫檢測裝置, 基準 基準 基準 基準 基準 基準 基 基 基 基 是 其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111 年 5 月 20 日)。	
70	2611	檢討當電力跳脫時,緊急應變由 行控中心主導之規章,並結合電	一、有關電力設備異常之應變程序,已修訂「交通部臺灣鐵路 管理局變電站開關跳脫處理標準作業程序(SOP)」,並發布	交通部審查同意解 除列管。	

題號	列管編碼	事項內容	本局辦理情形	完成日期	備註
		力 SCADA 資訊與指揮司機員列	施行。	(109年10月23日交	
		車升/降弓之處理程序。	二、司機員於列車運轉中接獲或發現電力設備異常或外物入	路(一)字第	
			侵,有危及行車之虞時,依據「列車運轉中電車線無電應	1097900384 號函)	
			變標準作業程序」及「行車異常通報應變標準作業程序		
			(SOP)」辦理通報及處置作業。		
			三、依交通部指示將「行車異常通報應變標準作業程序(SOP)」		
			納入規章測驗題庫,以落實行車人員緊急應變處能力及作		
			業標準化,藉由定期檢定強化熟稔度,以確保行車安全。		
			四、行控室中之電力調配員、行車調度員辦理變電站電力跳脫		
			而須指揮司機員升降弓處理之登記,並將相關登記納入綜		
			合調度所季安全管理系統自主稽核會議中辦理考核工作。		

三、後續改善事項

		没以台于 次		T	
題號			本局辦理情形	完成日期	備註
71			本局設有全局 TEAM-PRO 專用通訊軟體,整合一、二級主管		
		機制,例如視訊會議,以快速反	 群組,快速反應追蹤解決問題。另本局運務、工務、機務、電	除列管。	
		應、凝聚共識來面對設備運轉議	務部分對於事故運轉、軌道設備、各車型維修、各站區電務養	(109年3月16日交	
		題,有系統追蹤解決問題,以減	護工作皆有定期召開相關檢討會議,以凝聚共識系統性迅速反	路 (一) 字 第	
		少地域差異與管理差別。		1097900065 號函)	
72	3102	有關通車前整體檢查模式、軌道	一、工務部分:	交通部審查同意解	
		檢查標準等管理機制、運作層面	(一)有關通車前檢查,本局已訂有「路線重新啟用安全檢查標		
		事宜,應予進行整體性之通盤檢	準作業程序」及「路線切換標準作業程序」,內容已包含	(109年10月29日交	
		討及提出推動策略 ,並及早建立		路(一)字第	
		安全管理系統。	(二)為使新建、改建或整修之路線完工後行車安全無虞,落	1097900411 號函)	
			實各項路線施工檢測結果,以確認路線正常、運轉順暢,		
			本局已於 111 年函頒佈「路線新建、改建或整修完畢檢查		
			標準作業程序」與「路線輕微改建或整修完工檢查標準作		
			業程序」,請各單位依據規定辦理。		
			(三)有關本局所轄路線營運速度已達時速 100 至 130 公里,就		
			營運安全而言仍以每日營運前完成巡視正線一次為目		
			標,未來改善項目除增加維修工程車輛數量及補充人力		
			外,以朝向智慧科技化方式辦理,相關期程預估5年。		
			二、機務部分:		
			(一)增訂「動力車司機員出庫檢點表」,將出庫檢查製成紀錄。		
			(二)增訂「各型車輛出庫檢查標準作業程序」於運轉規章中。		
			(三)為因應 EMU900 新車上線運用,已陸續辦理各段乘務員教		
			育訓練;EMU3000 型已陸續辦理,各相關機務段司機員		

題號	列管編碼	事項內容	本局辦理情形	完成日期	備註
			均已完成教育訓練,相關教材如出入庫作業程序等亦隨同 公告。		
73	3103	為利管理維護作業及降低行車事故風險,適時輔以技術性分析實有其需求,必要時可委請專單位進行相關研究(如車輛是否對軌道產生破壞或其他潛在風險之評估)。	一、工務部分: (一)本局委託國立成功大學辦理「配合臺鐵列車提速之營運設 施整體檢討規劃委託研究案」,就正線道碴軌道橫向阻 測與驗證、車輛橫壓力及垂直力模擬分析、鋼軌接頭監測 分析、無道碴軌道減振措施與成效探討等項目進行研究。 (二)該研究案期末報告已召開期末報告審查會議審定 大局各分駐所軌道橫向阻力測定儀,藉由量测,並 大方,評估軌道受破壞情形及其潛在風險分析。 一、機務部分: 營運車輛電動研究計畫、支線客車 60 輛柴油引擎空新 污量測、空調客車設備更新工程車廂環境磁場影響至 所 對理,空調客車設備更新工程車廂環境磁場影響車 廣置兼長期維修規劃服務、臺鐵車廂環境磁辦理等相關研究。 完業,將依需求持續研議委請專業單位進行其他相關研究。	(109年10月29日交路 (一)字第1097900411號函)	
74	3104	平交道防護設施偵測到長,發達 開調報程序及時間過長療 原務程序及增加災害務 原應就運、工厂及 所應處 所應 所 所 所 所 所 所 所 所 所 所 所 所 所		(110年8月3日)。	
75	3105	對於較棘手的維修問題,可借用外部資源(如專業廠商、研究機構等)以支援故障分析作業,並利用維修工單的資訊檢討分析問題及故障原因。	一、本局對於較棘手的維修問題,將考慮委由專業機構辦理故	除列管。 (109年8月18日交 路 (一)字第	

題號	列管編碼	事項內容	本局辦理情形	完成日期	備註
7 2 400	> 4 B (2)14 1.4	1 2143	質疲勞崩裂,故再委外檢驗公司辦理檢測。 二、本局後續如再遇棘手維修相關問題,將比照上述方式辦理。	2622 4 23	174
76		用本土化料件,陸續發生絕緣失效,應優先以經長時間驗證使用 產品型式安裝解決。	玻璃纖維絕緣棒其設備製造商均為瑞士 ARTHUR FLURY,該公司成立於 1920 年,履約實績除本局外,也包含英國鐵路、瑞士聯邦鐵路、瑞士 BLS 鐵路、臺灣高鐵等公司,其設備品質及口碑均領先同業。同時關鍵設備已責成各電力段追蹤並納入定期監查檢查重點抽查項目。	除列管。 (109 年 6 月 11 日交 路 (一) 字 第 1097900198 號函)	
77		件、營運/非營運關鍵物料/組件,納入/訂定生命週期評估,藉 此建立合理定期更換件項目及 週期。	一、本局工務單位及電務單位已有建立關鍵性材料列表,定期檢視關鍵性材料存料情形,如材料庫存達警示線將通知用料單位檢討存料,將針對其餘材料召集相關單位研商進行採購。 二、本局機務單位經滾動檢討,訂定「機務行車關鍵性材料」總控管項目計 256 項。每 2 個月滾動檢討庫存量及增加或刪除項目,隨時補充不足之關鍵性材料,以維修車用料及確保修車品質。 三、號誌系統設備係屬行車運轉安全及效率設備,因設備存有做時趨向安全(fail-safe)設計,故當材料損壞時,將使設備無法正常運轉,影響行車效率,經檢討號誌材料屬營運所需安全關鍵物料。	(109年9月16日)。	
78		統運作狀況、管理機制、資訊判 讀、檢測頻率,及可靠度、數據 異常因應措施等,建置一套適合	藉由現場即時影像資訊以人工智慧判斷異物入侵軌道情 形,並提供警報發報與解除功能。	委員會同意已完成(110年8月3日)。	
79		運、 機及電務間各子系統資訊應能互通應, 並達到智慧的一个 人名 电	 一、經內部檢討,欲使運、工、機及電務間各子系統資訊應能互通傳遞之複雜度及規模,廣徵意見及多方請益,陸續召開數場內外部會議,邀請交通部科技顧問室、鐵道局、運輸研究所及相關專家學者進行研討,協助臺鐵局規劃後續數位發展方針、策略與願景目標。 二、原預計 110 年完成「智慧鐵道資訊整合平台委託規劃與監 	成第一階段系統建	

題號	列管編碼	事項內容	本局辦理情形	完成日期	備註
73.90	, , , ,	知識,使員工具有自動化設備之採購與使用能力。	督審驗服務案」決標作業,因持續參酌各次會議結論精煉修正招標文件,時程些微遞延,修正加速辦理採購,完成招標作業,賡續辦理後續履約事宜,並彙整產出全局相關系統需求訪談。 三、俟規劃完成後,「智慧鐵道資訊整合平台建置標」建置將分兩階段完成: (一)第一階段:系統平台建置。 (二)第二階段:導入大數據分析。 四、依據112年2月8日「臺鐵總體檢報告所列改善事項辦理情形解除列管原則」第22次討論會議結論,MMIS部分移至3613管考編號。		174
80		CPU2 的備援運作邏輯方式,請檢討增列一套之可行性。	一、本局中央行車控制系統(CTC)建置於 2001 年,電子產品日新月異,原廠商日本信號公司表示,已不再生產此相關備品,故無法以既有設備增列一套備援系統。 二、有關備援系統建置,已規劃於第三代 CTC 辦理,另於富岡基地增加一套 CTC 行控中心。 三、臺鐵電務智慧化提升計畫(第三代中央行車控制中心暨相關系統整合之委託專案管理含監造技術服務)」,刻正滾動式檢討後續執行情形。	除列管。 (109年10月29日交 路 (一) 字 第 1097900411號函)	
81		的及必要性。	經檢討設置雙計軸器之效益如下: (一)可減少行車保安裝置設備數量。 (二)採雙計軸器可使設備簡單化。 (三)減少行車保安裝置設備維修。 (四)降低工機等選成本。 (五)執道可以採用長焊鋼軌降低噪音。 (六)提升路線安全等級。 (七)不受限電車線干擾,無距離限制,可用閉塞長度規劃。 (六)採用雙計軸器之目的及效益主要係因雙計軸可互為備設時可執於等級高。 (八)採用雙計軸器之目的及效益主要係因雙計軸可互為備設時可執行遠端重置動作不影響列車營運,可降低因號誌障時可執行遠端重置動作,若無法遠端重置,維修人員亦有較充裕的時間至現場查修。 二、目的 採雙計軸器設置,一套系統故障或干擾時,另一套系統仍		

題號	列管編碼	事項內容	本局辦理情形	完成日期	備註
			正常運作提供備援,提升整體軌道電路可靠度。 正常運作提供備援,提升整體軌道電路可靠度。 為提升旅客載運量,本局列車密度高,軌道電路顯示,影響後 那中慢行、減少略應用,接達學園內 那中學甚鉅,採的電路之影響。 互備援、大幅減少軌道電路故障之影響。 互備援、大幅減少軌道電路及雙計軸等系統,為滿足 SIL 4 要 不安全性 (一)目前軌道電路、計軸器及雙計軸器為常足、與既有軌道電路/計軸器採計軸1系為計座談 將以並聯方式設置,經計軸器為常時位 將以近聯的調整,基於對安全的重視,本局 為備援的調整,基於對安全的重視,本局 為情援的調整。 (二)未來 68 站號誌聯鎖系統工程建置之雙計軸系統, 本局計軸器、軌道電路工程建置之雙計軸系統, 本局影站號誌聯鎖系統工程建置之雙計軸系統, 與別的訊號會傳送到 RH 的計劃主機進行運算透過 透過乙太網路將訊號傳送至電子聯鎖系統,無須透過 電器做界面。		
82	3205	以新馬站為例,針對十大危險彎道外方 160 公尺既設的限速標誌,再往前方多設幾處限速標誌,提醒進入彎道速限。	本局已完成危險彎道在介曲線起點(T.S)外方600公尺處增設警告標誌。	交通部審查同意解除列管。 (109年3月16日交路(一)字第1097900065號函)	
83	3206	重大維修作業之施工計畫中,應明訂需完成跨單位(含行控中心)與介面單位之安全防護事項檢討,辨識可能風險及危害措施,並條列現場對應風險防患對策。	跨單位施工界面協調問題,並就相關危害措施及應變對策提出討論,經「重大工程審議小組」核定後簽局申請辦理施工封鎖事宜。 二、一般養護維修作業,工電每月均召開「工電聯合養護施工計畫會議」,擬定次月聯合施工計畫執行表。	除列管。 (109年10月29日交 路 (一) 字 第 1097900411號函)	
84	3207	應重行檢討增訂搶修工區有鄰 近活電作業(鄰線列車運行中) 之現行工區安全防護作業措 施,以避免潛在人為疏失而導致 作業人員感電危害風險。	本局將研討增訂搶修工區有鄰近活電作業(鄰線列車運行中)之現行工區安全防護作業措施。	交通部審查同意解除列管。 (109年10月23日交路(一)字第 1097900384號函)	
85	3208	為確保鐵路營運系統設備之安全,應建立「營運正線安全關鍵		委員會同意已完成 (110年2月22日)。	

題號 列管	ទ 編碼	事項內容	本局辦理情形	完成日期	備註
		項目」之型態變更管理作業制度,以含括新舊設備、材料或標	革作業紀錄,已制定「安全管理系統變革管理作業程序」		
86 33			一、現行 EM80 軌道檢查車檢查頻率,每年辦理 4 次甲種路線	(109年8月19日)。	

題號	列管編碼	事項內容	本局辦理情形	完成日期	備註
87	3302	養護車輛更新及軌道設備更新 (PC 枕型道岔及鋼軌)應合併現 有養路設備統計表,並應說明購 置後之分配原則。	一、「臺鐵軌道結構安全提升計畫」已陳報行政院,其中包含 各式養護工程車輛更新約49輛及軌道設備更新1946套PC	交通部審查同意解	
88	3303	為提升軌道結構穩定性,未來高架及隧道段新建軌道(正線)結構應優先採用無道碴軌道系統。	目前新建工程均由鐵道局辦理,未來將持續洽鐵道局建議優先	交通部審查同意解除列管。 (109年3月16日交路(一)字第 1097900065號函)	
89	3304	有效控制軌道平整度,達到安全 及舒適度之要求。	一、本局行車速度最高為 130kph,目前並無大幅提升之情形。 二、軌道不整波長種類有超短波長(數 cm~數 10cm)、短波長(數 m~20m 以下)及長波長(20m~100m),本局就短波長以下實施 10 弦軌道管理,每次軌道檢查結果不整處所,全線約有一千多處,顯然已無餘裕能量再針對長波長軌道不整實修。且長波長軌道不整主要係在行駛速度超過 200kph 以上時影響乘車舒適感,相對於本局行車速度,影響乘車舒適度較小。 三、本案建議俟未來行車速度提升,針對設計速度較高路段實施長波長不整管理,目前仍維持 10m 弦軌道管理。 四、目前本局工務處正研議於工程維修車安裝軌道檢查車設備,未來俟「軌道結構安全提升計畫」所購置各式工程車輛上線,軌道養護能量獲得大幅提升後,再衡酌於該計畫項下增加工程維修車安裝軌道檢查設備,以平衡檢修需要。	(109年8月19日)。	
90	3305	軌道檢查車檢測結果應具備完整的統計分析,以及後續之維修作業應建立獨立追蹤考核機制,落實提升軌道品質。		(110年8月3日)。	

題號	列管編碼	事項內容	本局辦理情形	完成日期	備註
			追踪管制機制,應可有效提升軌道檢查、養護品質。 三、EM80 軌道檢查車檢測結果,交由工務段辦理改善,其改善善結果回報工務處並留存工務段 SMS 安全文件內。每年由工務處指派人員至各工務段進行稽核,檢核改善結果。四、有關檢測結果將分析須改善路段處所,比較各段轄區內是否有改善處所集中於某些路段上,進行相對應的處理方式。		
91	3306	加強鋼軌絕緣接頭之施工技術訓練,使夾膠接頭有足夠之力學傳遞能力;另亦加強軌道電路之養護,使軌道電路發揮應有之偵 測車輛及斷軌功能。		委員會同意已完成 (109年8月19日)。	
92		如需提升運轉速度,應檢視小半 徑及S形彎道,評估研擬線形改 善方案。	一、本局針對全線低於500公尺之小半徑及5型彎道評估研擬	委員會同意已完成 (109年8月19日)。	
93	3401	各電力段應依核定換線時程,積極辦理 95mm2 主吊線更新作業;轄區內未更新且具高風險區域之電車線,亦應加強巡檢,以預防主吊線斷線事件再發生	一、95mm ² 主吊線全部可更換至 1260 單軌公里。 二、轄區內未更新且具高風險區域之電車線改善對策如下:	交通部審查同意解除列管。 (109年10月29日交路(一)字第 1097900411號函)	
94	3402	無線電場強量測,建議增加量測頻率(目前一年僅一次)。無線電各基地台可以進行互測,並建立個別基準,進行監控。	一、增加量測頻率,將原每年測試一次,縮短為每8個月測試一次;另涉及鐵路線路變更之相關工程或優化增設轉播站或中繼器等,於該工程完工前將要求該路段進行無線電場強測試。 二、捷運無線電系統基地台訊號涵蓋區域重疊性高,所以可以於各基地台裝設終端設備進行互測(2 各基地台以上之訊號檢測);臺鐵鐵路範圍長,沿線涵蓋重疊之區域少,不適用基地台互測的方式進行監控,且各基地台監控狀況已由MSO網管中心24小時監控,隨時掌握基地台收發狀態。	交通部審查同意解 除列管。 (109年10月29日交 路 (一)字第	
95	3403	應與國內研究機構或廠商合作 開發設置於列車上之量測設	一、本局已函文原廠公司,該公司回應可利用特殊工具 BTRA		

題號	列管編碼	事項內容	本局辦理情形	完成日期	備註
	/1 B	備,可快速量測地上 ATP 感應子磁場強度。隨時掃描記錄每一個感應子的磁場強度,並即時分析設備狀況,可及早發現異常。	二、本局各電務段已檢據檢測結果予以改善,惟異常件數仍未 下降,顯示目前 ATP 異常係因外在及其他因素等不明原		TA THE
96	3404	普悠瑪列車之高度控制水平閥 (HCLV)維修目前原廠仍建議 回原廠維護及測試,希望臺鐵局 對維修能量應及早建立,相關設 備之測試台亦應逐步建立。	一、普悠瑪列車之高度控制水平閥(HCLV),依 MI 手冊建議 「HCLV 是一種精密儀器,請不要自行拆卸,從車身拆下 時請送由製造商進行檢修」,為建立維修能量,曾考量委外	除列管。 (109年10月23日交路(一)字第 1097900384號函)	
97	3405	有關計畫於駕駛車增設列車防護備援設備,以便 ATP 系統隔離時,列車限速 60km/hr,此部分與道旁 ATP 異常,列車自動限速25km/hr,顯有差距,就安全角度檢討現況與規章,是否需修正。	一、乘務員主要仍以指認與目視路旁號誌條件行車,一旦停用	(109年11月9日)。	

題號	列管編碼	事項內容	本局辦理情形	完成日期	備註
題號	列官編碼	事項內容	國家傳統鐵路運轉模式相同;ATP系統僅是列車運轉的輔助設備之一,所以目前本局支線鐵路仍有未設置ATC之列車自動於捷運 ATO 與高鐵 ATC 之列車自動於統。 目前列車 ATP 系統運作,當道旁 ATP 地上設備故障時所的 自動列車 ATP 系統運作,當道旁 ATP 地上設備故障時時, ATP 車上設備即啟動列車機制,直至偵測內內,自動解 提供到車以 25Km/h 速度行駛,直至偵測內內,自動解 限大後(行駛距離僅約 2 公里以內),有 限大後復正常監控模式的速度續到車,而 ATP 車上 設備指援機制(無接收 ATP 地上設備東連規 定務。 一個所 一個所 一個所 一個所 一個所 一個所 一個所 一個所	完成日期	備註
			六、本局函交通部就本局列車限速備援系統辦理交通部各單位 意見釐清,並經交通部回復同意安裝。		
98	3406	列車控制監視系統(TCMS)定期 下載之資料,建議轉化為大數據 分析,亦可對設備長期運轉數據 追蹤,執行預測性的檢修。	一、列車控制監視系統(TCMS)採 2A 級(含以上)保養及遇有行 車異常事件時,下載故障紀錄分析保存並同步上傳機務處	除列管。 (109年10月29日交 路 (一) 字 第 1097900411 號函	

題號	列管編碼	事項內容	本局辦理情形	完成日期	備註
			析困難,經檢討後採2A級(含以上)定期檢修及行車異常事件發生時下載。		
99	3407	統由相關專責人員共同審核,可 縮短審查時間,亦有利於經驗累 積。	已完成各購車案 文件審查分組人員」之薦派,將於購案執行期間分組審查技術文件。新購車輛設計文件審查,將分系統由機務處本部專責人員統籌,並分由未來維修機廠、保養段及其他處室共同進行專業審查,並存留會辦紀錄。	(109年10月23日交 路 (一) 字 第 1097900384號函)	
100	3408	鐵局對老舊車輛之汰除訂出策略。	陸續汰除老舊車輛。 二、本局召開「臺鐵整體購置及汰換車輛需求配置及改善執行計畫」,邀集運、機務處與綜合調度所等相關單位召開以為因應,就新車購入、舊車報廢、廠段維修及車輛運用間研訂汰除策略。 三、本案將滾動式檢討後續執行情形。	路 (一) 字 第 1097900411 號函)	
101	3501	放空間,不應另於廠房內堆置, 使用過之屬補收集放置。物, 加蓋的金屬桶收集放置。 對一次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有關 5S 整體整頓之作業改善事項內容,於每年辦理材料稽核中已列為考評項目,將再請各段檢修廠段確實依規定辦理並列入重點考評事項,機務處每年至相關廠段受稽核單位(北中南東)等 4 區,考評相關 5S 項目。	除列管。 (109年10月23日交路(一)字第 1097900384號函)	
102	3502	依各級檢修項目、週期所預訂之程後修項目,預定續假期所預別期實際響之之之。 在 医 其 表 走 其 表 走 其 表 走 表 表 是 表 表 是 表 表 是 表 表 是 表 表 是 表 表 是 表 是 表 是 表 是 表 是 表 是 表 是 表 是 表 是	一、近幾年新車交車過於集中,故分散安排屆期車進廠緩衝維 修期程,並就檢修期程召開數次會議檢討修正。 二、另受連續假期影響之因素,期間由臺北機廠辦理教育訓練 方式,對於人員加強訓練,以減少人力閒置之情形。	除列管。	
103	3503	料,應可做為長期分析之用,亦	一、配合現代化維修管理系統建置,該數據將可做長期分析之 用。 二、相關工務建置路線管理平台系統,納入現有劇烈天氣監控 系統、橋梁、隧道、邊坡監(檢)測系統,以及軌道檢測、軌 溫監控等相關資訊,做為大數據分析精進之用。 三、已建立「臺鐵軌道巡檢通報管制資訊系統」,目的將軌道	委員會同意已完成 (110年2月22日)。	

題號	列管編碼	事項內容	本局辦理情形	完成日期	備註
104	列管編碼 3504	事項內容 建立人員年度訓練測驗及認證 制度,應統合運理定期機及電影 處相關人員辦理重大故障 處相關大員 與對重大故障變 一方。 一方。 一方。 一方。 一方。 一方。 一方。 一方。	巡檢由紙本作業,提升為電子化作業,並提供具備自動紀 銀、儲存及集合式的資訊平台。所有儲存數據以 SQL 庫的型式,提供使用者及管理者檢索運用,並用於數 解分析及管理。 四、本局就鐵路轉車輛設備檢測記錄,設有機務資訊系統 (MA系統及新 MMIS系統)可將車輛檢修記錄數據存數 端伺服器上,並可供各段檢修人員查詢據房主 端伺服器上,並可供各段檢修人員查詢據房主 始修情形與更換之零配件,可做為大數據分析精進之 大發達工,並可供各段檢修,可做為於 一、建置「臺鐵軌道巡檢、配報管,並提供具備自動紀 發展工事,並是供供, 工工,並是 是與一方,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交通部審查同意解 除列管。 (109年10月29日交 路(一)穿 1097900411號函)	備註
			場員工設備確認。 (四)系統新增新設備及架構改變情況,並依契約辦理相關設 備及架構之教育訓練。		

題號	列管編碼	事項內容	本局辦理情形	完成日期	備註
			三、本局電務單位人員 (一)每年均定期開辦電車線維修車司機員班、指揮員班、 職能技術基礎傳承、落實維修保養技術及防範轄區及 影響行車事故之中。 影響話部分: 有學與裝置的 (二)為利檢修經驗學裝置, 數數數數數數數數數數數數數數數數數數數數數數數數數數數數數數數數數數數數		
105	3505	有推動時效考量的一次性專案工作,可考量採外包方式辦理,以利平行推動維修業務,亦避免排擠日常工作排程、維修作業及人力運用	一、本局工務單位 目前就工務路線養護一次性專案工作主要為噴泥換碴、抽 換鋼軌、抽換道岔等,皆多採外包方式辦理。	(109年6月11日交 路 (一) 字 第	

題號	列管編碼	事項內容	本局辦理情形	完成日期	備註
			(一)目前就電務處養護一次性專案工作主要為 SDH、行調無線電系統、中央 CTC 控制系統、電力搖控系統等,皆多採外包方式辦理。 (二)現場單位如車站電氣設備、發電機及 ATS 控制模組設備		
106	3506	儘速完成設施設備(如電車線、 變電站及電力遙控等)之設備檢 修須知、程序及要點檢討修訂, 並統一格式,俾利於維修管理作 業。	等,皆多採外包方式辦理。 一、本局發布新訂之「電車線設備保養須知、要點及標準作業程序」。 二、本局發布新訂之「變電站設備保養須知與保養作業程序」。 三、本局發布「電力段 SCADA 電力遙控系統保養紀錄表」。	委員會同意已完成 (109年11月09日)。	
107	3507	電路板測試台軟體版本與車輛上安裝之軟體版次不同,應於契	一、已要求各購案廠商更新車輛軟體版本時,同時更新測試台 軟體版次,後續執行期間將嚴格督促要求。 二、現有電路板(卡)新購時,如遇電路板(卡)停產,替代新電路 板(卡)因相容性,將和現行設備使用同樣的軟體;若有新電 路板(卡)與舊有電路板(卡)因零件不同,無法於現有電路板 測試台測試時,會要求各購案廠商,同時更新測試台軟體 版次。	除列管。 (109年10月29日交 路 (一) 字 第	
108	3508	請於新購車輛關鍵性零組件設備時,應要求設備供應商提供產品生命週期資訊,以做為預防更換之參考,並藉以提升系統可用度及降低系統故障率。	現有新購車輛案,均已要求投標商提供產品生命週期資訊納入最有利標評選。	交通部審查同意解除列管。 (109年10月23日交路(一)字第 1097900384號函)	
109	3509	應建立完整之設備故障分析資料庫,包含廠商名稱、點等,包含廠商名稱地點等,包含廠、使用地點樣,與實理與數學與態樣的學數學與態樣。	更新專案,均要求立約商確實依契約提供相關設計、製造 及保養文件供各相關單位,有利日後設備與備品採購及故 障預防使用。	(110年2月22日)。	

題號	列管編碼	事項內容	本局辦理情形	完成日期	備註
			四、鐵路機車車輛設備,設有機務資訊系統(MA 系統及新		
			MMIS 系統),可供各段檢修人員查詢車輛檢修摘要及設備 故障零配件更換情形,再由 PA 系統透過材料編號查調設		
			做學令配件更換價形戶刊由 FA 系統透過材料編號宣嗣設 備及其零組件之廠商名稱、設備型號、適用車型、交貨日		
			期、開標及履約情形、耗用情形、庫存狀態,達成交互查		
			調,瑕疵、故障趨勢與態樣,達成設備與備品採購及故障		
110	2.501		預防。	1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10	3601	参考軌道同業,全面推動規草格	一、完成規章格式標準化及關鍵作業程序泳道化。 (一)規章格式標準化:	交通部審查同意解 除列管。	
		式標準化、關鍵程序甬道化,以 提升同仁查找效率,並精進資訊	(一)规阜俗式條字化: 運轉規章標準化及數位化,建置於本局企業網站,採滾動		
		正確性與易讀性。		路(一)字第	
				1097900411 號函)	
			1、行車事故應變:		
			本局完成「交通部台灣鐵路管理局行車事故事件應變處		
			理標準作業程序」關鍵作業程序泳道化,計 18 項。 2、其他有關工務技術、機務技術及電務技術之各項檢修,		
			2、共他有關工術教術、機術教術及电術教術之谷填機修 相關規範、規定辦理如下:		
			(1)工務技術		
			完成 [抽換鋼軌標準作業程序」、「抽換道碴標準作業程		
			序」、「抽換平交道版標準作業程序」、「機械砸道標準作		
			業程序」、「人工砸道標準作業程序」、「夾膠絕緣接頭維		
			修標準作業程序」、「平交道維修標準作業程序」、「熱劑 焊接標準作業程序」、「定線圖會簽標準作業程序」、「斷		
			· · · · · · · · · · · · · · · · · · ·		
			等 37 項 SOP 泳道化。		
			(2)機務技術		
			甲、運轉規範:已編修「列車運轉中接獲車軸過熱現象		
			之通案應變標準作業程序」、「乘務員值勤(司機員 上、下班勤務)流程」、「動力車出入庫檢查標準作		
			工 「班動場) 加程」		
			式檢討編修。		
			乙、檢修規範:有關維修工單、檢修作業標準(工作程		
			序書)亦已建立相關文件標準化,建立編碼及 e 化		
			存檔,供員工檢索運用,以提升同仁查找效率,並 精進資訊正確性與易讀性。		
			柄 延貝 訊 止 惟 任 典 勿 韻 任 。 丙、動 力 車 乘 務 員 運 轉 標 準 作 業 程 序 持 續 滾 動 式 檢 討 ,		
			並因應新車制訂三合一按鈕使用程序。		

第 41 頁 共 59 頁

題號	列管編碼	事項內容	本局辦理情形	完成日期	備註
			3、電務技術: 電務技術區分電力、電訊、號誌三類: (1)電力:已編修「電車線通用型區分絕緣器保養標準作作電車線通用型區分絕緣器保養序」並「電車線系統懸臂裝置保養標準作業程序」電車線系數量人標準作業程序」。 程序」並「電車線系統懸臂裝置保養標準作業程序」。 程序」、「電車線系數量標準作業程序」。 自動張力平衡裝置保養標準序」。 標準作業程序」、「工程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學		
111	3602	規章及標準作業程序數位化,提供鍵入車載系統或電子設備,簡 化乘務人員隨身配備。	一、本局已建置運轉維修管理系統,乘務人員可於段內固定地點,經專用無線基地台(AP)傳送資料,藉由平板接收儲存 最新規章及標準作業程序等相關電子數位化資訊,其平板	除列管。 (109年3月16日交 路 (一) 字 第	
112	3603	修訂不合時宜規章、程序及作業 規定,並滾動式檢討與制訂安	一、本局運務單位	交通部審查同意解 除列管。	

題號	列管編碼	事項內容	本局辦理情形	完成日期	備註
		全、可行、明確之行車標準作業 程序,更進一步考量人因工程與 溝通效能,以符合實際作業狀 況。	動式管理檢討、修訂。 二、本局工務單位 訂於每年12月份就規章及SOP收集各工務段執行意見滾動式檢討。 三、本局電務單位 (一)已訂定號誌、電力、電訊、養護檢查作業程序,養護完成後需經現場負責人確認,已確保有效執行,俾維行車營運安全。 (二)進行中之各項更新專案,均要求立約商確實依契約提供相關設計、製造及保養文件供各相關單位日後編寫標準作業程序使用。 四、本局機務單位 刻正辦理各型車輸檢修標準及限度修訂,修定後6個月內完成各段各型車檢修表單統一格式,並隨時配合運轉需求依現行設備及環境做滾動式管理檢討、修訂。		
113	3608	配合臺鐵企業總部遷移,參考先進國家規劃建置第三代中央行建中心,並針對規章、標準作業程序,參考同業修訂原則,制章及安全、可行、明確之行車規章及標準作業程序。	依現行設備及環境假深期式管理檢討、修訂。 一、本局已完成有關事故處理之行車員工行車事故應變處理標準作業程序(SOP),刻正參考先進鐵道公司之泳道式 SOP做全面性檢討修正。 (依在業執行之規定將於每年依現行設備及環境做滾動式管理搬檢討。本人與定將於每年依現行設備及環境做滾動式等量搬遷成本、總部設址地域更風險總通部 110年7月6日陳報交通部部 110年9月6日陳報於正後過過部部 110年9月6日東報,且於110年7月6日陳報。1100038054時,110年9月6日東報,至過過時期,110年9月6日東報,至過過時期,110年,2月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	成建置第三代中央行控中心。	
114	3609	建 置 營 運 管 理 資 訊 系 統 (OMIS),就行車運轉作智慧化分 析,有效運用人員、車輛,避免	一、本局已規劃建置「電腦排點系統智慧化提升案」、「智慧化車輛運用及乘務員排班系統」,並簽約施工,以智慧化解析並有效運用人員、車輛等資源。	委員會同意已完成 (110年2月22日)。	

題號	列管編碼	事項內容	本局辦理情形	完成日期	備註
ACS 30 L	71 B SHUM	資源使用不均,以符合安全管理目標。			用缸
115	3613	將設施設備之維護導入自動化、智慧化系統維修及監控以簡化人力、增加判斷能力及減少維護成本。			

(三)全案(3年)預定進度91.64%、實際進度91.78%。本(112)年預定進度64.68%、實際進度91.78%。本(112)年預定進度64.68%、實際進度91.78%。本(112)年預定進度64.68%、實際進度91.78%。本(112)年預定進度64.68%、實際進度91.78%。本(112)年預定進度64.68%、實際進度91.78%。本(112)年預定進度65.48%。 和關電務設備,已規劃於電務智慧化提升計畫電子聯鎖工程中,導入設備監測與故障資料蒐集分析,利用號誌設備處之偵測裝置,紀錄相關數值及資料,異常或故障時,即時提供診斷、通報資訊與紀錄給維修中心,維修人員透過遠端監控可掌握判斷分析系統狀態。另規劃圖控軟體、資料庫軟體及智慧化功能,提供故障發生前最大維修機會,以達到早期預防保養之效能。不多電力程中時已僑安一般性故障需求用料及機具。當斷線交通部審查同意解度,工程車先備妥一般性故障需求用料及機具。當斷線交通部審查同意解度,工程車先備妥一般性故障需求用料及機具。當斷線交通部審查同意解度與位置、對應結構物等災損較大之評估,企建立回報受損範圍資訊,以利第二級支援人力、物料與機具的動員準備。並購置特殊材料金屬編約對其構。並購置特殊材料金屬編約對其構。並購置特殊材料金屬編約對其特殊材料金屬編約對其時來材料金屬編約對其特殊材料金屬編約對其時來材料。並購買與於應應接機等。 本語報音於修時間於電務智慧化計畫已購置特殊材料金屬編約的列9900065號函)結器、油壓壓接機等。 本語報音於發情例,或研析加速故障復原之特殊工法,傳輸短擔修時間。	

填報單位:組織管理改革小組

一、優先改善事項

	12.70	JAP T T			
題號	列管編碼	事項內容	本局辦理情形	完成日期	備註
1	1102	綜合調度所位階應提升為跨部			
		門行控中心,直接主控正常及異		除列管。	
		常狀況之行車調度、故障事件的	二、本局組織條例修正草案,業於109年1月15日以鐵人一字	(109年10月29日交	
		排除,並負責最後之決策,以利	第 1080047122 號函報交通部審查,交通部於 109 年 4 月	路(一)字第	
		於在緊急情況時作統籌應變處			
		置。	年9月30日鐵人一字第1090033829號函報本局組織調整		
			規劃報告。		
			三、交通部 110 年 1 月 22 日及 3 月 12 日召開研商「交通部臺		
			灣鐵路管理局組織調整規劃」第1、2次會議,本局業依會		
			議決議修正組織調整內容,並備妥組織法規及編制表草案。		
			四、本案業經109年9月24日組織管理改革小組第7次委員會		
			同意已完成,並於交通部 109年 10月 29日交路 (一)字第		
			1097900411 號函同意解除列管。		

題號	列管編碼	事項內容	本局辦理情形	完成日期	備註
2	1702	加強部門橫向聯繫,改變運、	一、本局「組織管理改革小組」第3次委員會決議現階段在「現		用业
_	1,02	工、機、電各行其是組織文化與			
		模式,有效整合設備維修與營運			
		需求,進行相關組織調整,以達	強化全局橫向聯繫協調機制之參考依據外,並成立「鐵路	路(一)字第	
		企業化及營運安全目標。	建設計畫聯繫審查小組」,歷次討論議題涉及以下三類橫	1097900411 號函)	
			向聯繫:		
			(一)局內跨單位橫向聯繫。		
			(二)跨部會橫向聯繫。		
			(三)本局與地方政府橫向聯繫。		
			透過上開小組之運作,有助逐步強化各單位間之橫向聯繫,並提升營運安全及企業化經營執行品質及效率。		
			二、另經本局滾動式檢討加強部門聯繫之精進作為,110年5		
			月6日前成立北、中、南及東區「協調中心」以強化橫向		
			聯繫:		
			(一)為加強運、工、機、電之橫向整合,除於局本部成立		
			横向聯繫小組,並於北、中、南、東地區成立協調中		
			心,指派資深主管擔任各區主任,建立跨單位指揮體		
			系、縮短指揮鏈,調整區域內溝通協調機制,加強部		
			門橫向聯繫,並擴展至地區分支機構,提升對地方事		
			務管控,同時亦可因地制宜,有效提升整體應變及決		
			策效率。 (一)十月月十四 「性白 職 暫 1 加 可 引业上		
			(二)本局局本部「横向聯繫小組」已針對涉有關設備維修 與營運需求等界面協調議題召開 12 次會議研商討		
			論;另各「分區協調中心」截至112年9月10日止,		
			已辦理「協同工作橫向協調作業」(9,220 件)、「在		
			建工程及保安裝置巡檢作業」(6,444 件)、「配合事		
			故(事件)調查作業事項」(1,010 件)、「協調鐵道局		
			相關(代辦)工程作業」(815件)、「防疫措施」(3,250		
			件)及「其他辦理事項」(2,717 件)等,共計 23,456		
			件。每週由總工程司書面檢視(視需要於局長主持之晨		
			報報告),並就各中心主任之同類型決策間差異進行整		
			合,且積極針對相關規章及標準作業程序檢討修訂,		
			目前於整合運、工、機、電之協同作業已略具成效。		
			三、本案業經本局 109 年 10 月 15 日組織管理改革小組第 8 次 委員會同意已完成,並於 109 年 10 月 16 日函提報交通部		
			安貝曾内息し元成,並於109 平 10 月 10 日函旋報交通部 優先審議,交通部於 109 年 10 月 29 日交路(一)字第		
	1		医儿童哦 义吧叩尔 100 十 10 万 20 日义哈(一)十年		

題號	列管編碼	事項內容	本局辦理情形	完成日期	備註
			1097900411 號函同意解除列管。		
3	1703	以行車安全無虞為基礎,就運工	一、本局自 97 年恢復鐵路特考,並於 107 年至 108 年辦理營運		
		機電各部門人力做盤點,依年資			
		/資歷/專職能力等確定不足之人		(109年6月11日交	
		力,予以補足,並對 M 型人力		路(一)字第	
		結構做調整且應重視經驗與文		1097900198 號函)	
		化傳承。	另本局爭取「員工福利精進措施」一案,在交通部大力支		
			持下業於 109 年 2 月 15 日獲行政院核定實施。		
			三、為傳承經驗與文化,本局透過錄製數位影片課程、延聘退		
			休人員擔任講師,合理運用資深人才。		
			四、本案業經109年2月11日組織管理改革小組第4次委員會		
			同意已完成,並於交通部 109 年 6 月 11 日交路 (一)字第		
		Vé ada an	1097900198 號函同意解除列管。		

二、一般改善事項

	<u>一 </u>	. 以 音			
題號	列管編碼	事項內容	本局辦理情形	完成日期	備註
4	2504	各車型、設備應妥善計算維修之 人力因子,並考量離退職率及進 用期程,以妥適編列預算人力。	試考量離退率增加考試缺額,未來並配合本局班制調整排班方式。 二、為因應本局整體購置及汰換車輛計畫(104~113 年)新購車輛配置需要,於109年8月25日業經奉核機務處組織架構調整: (一)機檢段與機廠人力相互調整(研議為同一組織準則)。 (二)高雄、花蓮機廠因應新修車輛業務增設內部單位。	(109年9月24日)。	
			(三)臺東機務分段調整為段級規模。 (四)機務段與檢車段合併。 三、本案業經 109 年 9 月 24 日組織管理改革小組第 7 次委員 會同意已完成,並於 109 年 10 月 12 日函報鐵道局建議解 除列管。本案滾動式檢討補充辦理情形。		
5		目前人力結構傾斜偏的營運大力結構傾斜偏住,技術根基不住人方技術根基留住人方。與人人方衛人人方常人,向後展人力會造成斷層技術或發展人力會接,建議將大司官作調整,北捷公司可供多人員直接進用模式可供參	本局業完成技術人力分析,並請增各類員額2,818人,無偏營運而輕技術之情形,未來將持續精進員工專業技術以穩技術根基,並透過改善員工待遇及福利解決留才不易之困境。 二、本局自97年恢復鐵路特考,並於107年至108年辦理營運人員甄試,人力不足問題已逐漸改善。次查本局108年	(109年10月29日交路(一)字第1097900411號函)	

題號	列管編碼	事項內容	本局辦理情形	完成日期	備註
6	2706	考。 臺鐵局組織條例的修正,應朝法 律授權機關得彈性調整內部組 織的方向來研議,使臺鐵局內部	現 M 型化及人力斷層問題。	交通部審查同意解除列管。 (109年8月18日交路(一)字第 1097900314號函)	
7	2707	整體盤點現有的工作內容考其管點現有的度,參考其營勵制度,參考其營團制度同類或所屬事業及同類立為關對,建一門,與一個人,與一個人,與一個人,與一個人,與一個人,與一個人,與一個人,與一個人	容如下: (一)爭取提供生活福利適當補貼。 (二)合理調整本局部分人員薪資待遇(未達3萬元)。 (三)研議合理化待遇架構。 (四)為因應本局轉型公司化,避免員工大量退離,擬定留才	除列官。 (110年3月16日交 路 (一)字第 1107900065號函)	

題號	列管編碼	事項內容	本局辦理情形	完成日期	備註
			(二)為合理調整本局部分人員薪資待遇(未達3萬元),本局		
			業以111年8月1日鐵人一字第1110027977號函報交		
			通部審查;經交通部以 111 年 8 月 2 日交人字第 1110023566 號函核定「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營運人		
			員人事管理要點」第4點修正條文,其月支本薪及職務		
			薪合計未達 3 萬元以上者,暫支服務佐理一八○薪點		
			(30,040 元),另本局部分餐旅服務總所自僱人員、以		
			辦理各項重大工程自辦工費進用之契約工,及職務代理		
			人薪資低於3萬元以下者,調整待遇至3萬元以上,均 自111年8月1日起實施。		
			(三)本局合理化待遇調整方案業於 109.6.19 函報交通部審		
			查;經交通部於 109.10.26 召開會議研商 (109.11.16)		
			函會議紀錄),會議決議略以優先針對部分待遇偏低職		
			務(如高員級科員、專員、部分主管職務等)研議至少		
			與行政機關相當層級待遇水準齊平之處理方案,本局業 依會議決議於 109.12.29 以鐵人三字第 1090100596 號		
			函報本局待遇偏低職務薪資改善方案,並再依交通部		
			110年2月5日書函意見,再函報補充說明內容。業依		
			該部意見修正後於同年3月19日再次函報。交通部再		
			請本局依 110 年 4 月 21 日研商會議結論酌予修正,本局業完成修正,並於同年 5 月 5 日以鐵人三字第		
					
			報行政院。交通部同年8月16日書函轉行政院人事行		
			政總處相關單位意見,請本局再酌。交通部於同年9月		
			23 日召開「研商臺灣鐵路管理局合理待遇調整方案會		
			議」,本局將依會議決議盤點各單位是否仍有支領其他 非固定性給與項目,或由本局自行調整支給內涵而未報		
			經行政院核准項目,均應一併完成相關整併及法制化作		
			業,並於3個月內函報交通部。本案業依會議決議優先		
			完成本局各項非固定性給與整併及法制化作業,並於		
			110年12月29日函報交通部「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		
			現行津貼、費用及其他獎金給與項目表」、「臺鐵局 109 年員工薪資與各項津貼、費用獎金調查表」及「交		
			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工作津貼費用與績效獎勵金支給		
			要點(草案)」,交通部 111 年 3 月 25 日函請本局依審		
			查意見儘速檢討補正,業彙整各處室回應說明及軍公教		
			員工給與項目訂修及檢討作業檢視表內容。另交通部配		

題號	列管編碼	事項內容	本局辦理情形	完成日期	備註
			合推動本局改制公司化相關作業,協助本局盤查現有非		
			固定性給與情形,儘速完成法制化作業,以保障員工權		
			益,並將上開非固定給與納入員工待遇計算,據以評估		
			規劃改制公司後員工合理待遇水準,交通部於111年6		
			月22日上午9時30分召開「研商臺灣鐵路管理局合理」		
			待遇調整方案會議」。是日會議決議交通部囑請本局針 對會議所提報之現行非固定性給與項目支給規定表,應		
			野會職所提報之現行并固定性知典項目又紹先及表 將各項規定之適用對象、支給條件、發給基準及上限等		
			予以明確訂定。業於同年7月4日函請相關單位依上開		
			決議填列表件,經彙整重新檢討在不增加不減少及同質		
			性規範原則下,於111年7月29日函報交通部「交通		
			部臺灣鐵路管理局獎金與津貼費用支給要點(草案)」。		
			交通部於111年11月18日召開研商「臺灣鐵路管理局		
			非固定性給與之整併及法制化會議」,本局業依會議決		
			議指示修正,於111年11月25日、111年12月8日		
			函報交通部「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獎金津貼與費用核 發基準表(修正版)」,交通部業於112年1月10日函		
			陳行政院,交通部 112 年 4 月 26 日書函轉行政院人事		
			行政總處 112 年 4 月 25 日書函,請本局依相關機關(單		
			位)意見再酌,本局業於112年5月19日函報交通部修		
			正後之「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獎金津貼及費用核發基		
			準表(草案)」(含相關回應說明)1份及「軍公教員		
			工給與項目訂修及檢討作業檢視表」4份。交通部於112		
			年6月19日書函該部審查意見1份,本局業於112年		
			7月6日函復修正後之「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獎金津貼及費用核發基準表(草案)」(含相關回應說明)1		
			份及「軍公教員工給與項目訂修及檢討作業檢視表」3		
			份,嗣經交通部人事處 112 年 8 月 2 日召開會議研議本		
			局所提報回應資料,本局業依當日會議結論於112年8		
			月9日修正上開基準表回復交通部。交通部業於112年		
			8月22日函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三、為提振本局改制公司化過程中,影響員工之工作士氣,及		
			因應改制公司化前後員工大量退離,造成公司業務銜接困		
			難,本局於 111 年 8 月 24 函報留才方案。行政院 111 年 12 月 23 日院授人給字第 1114002130 號函核定留才職務津		
			12 月 23 日院投入給子弟 1114002130 號函核定留才職務洋 貼及修正「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動力車乘務員駕駛安全		
			獎金支給規定」一案,本局業於111年12月26日鐵人三		
			英亚文和优化」 未 本向未次 111 十 12 万 20 日致八二		<u> </u>

題號	列管編碼	事項內容	本局辦理情形	完成日期	備註
			字第 1110047614 號函知本局各單位。 四、本案業經 109 年 9 月 24 日組織管理改革小組第 7 次委員 會同意已完成,並於交通部 110 年 3 月 16 日交路(一) 字第 1107900065 號函同意解除列管。		
8	2708	研議現行各級營運人員的工作人員的職人員的職務的選出,調整或新增增加進用營運人員的工作人工。 一個工作人工作人工作人工作人工作人工作人工作人工作人工作人工作人工作人工作人工作人工	學合作等進用目的,制定營運人員人事管理要點,進用營 運人員各職稱人力。	除列管。 (109年10月23日交路(一)字第 1097900384號函)	

三、後續改善事項

題號	列管編碼	事項內容	本局辦理情形	完成日期	備註
9		導入員工「創意提案(含專利申請)評比競賽制度」,例如「團隊品管圈競賽制度」。並成立專案與金,以鼓勵激發員工潛力、提倡追求卓越的團隊精神。	本局為鼓勵員工創新、激發潛力、追求榮譽,導入員工「創意提案評比競賽制度」,109年8月13日以鐵人一字第	(110 年 3 月 16 日交路 (一)字第 1107900065號函)	

題號	列管編碼	事項內容	本局辦理情形	完成日期	備註
10	3610	強化員訓中心功能,並逐步推動講師證照制度,精進並統一教材內容。	於110年1月5日公開頒獎表揚。110年度創新提案制度計6案獲獎,甲等獎1案、佳作獎5案,獲獎結果業於110年10月12日鐵人一字第1100035179號函發布,並於111年1月10日公開頒獎表揚。111年度創新提案制度計7案獲獎,優等獎1案、甲等獎2案、佳作獎4案,獲獎結果業以111年10月21日鐵人一字第1110037855號函發布,並於112年1月4日公開頒獎表揚,以持續鼓勵同仁創新並激發士氣。 二、確立本局創新提案制度獎勵經費來源,爰修正本局創新提案制度作業須知條文第7點,預計每年評選並依各等次於過度作業須知條文第7點,預計每年評選並依各等次於學與感,同時激發同仁團隊精神。 三、本案業經109年9月24日組織管理改革小組第7次委員會同意已完成,並於交通部110年3月16日交路(一)字第1107900065號函同意解除列管。	交通部審查同意解 (109年10月29日第 (1097900411號函)	/用 tu—
			會同意已完成,並於交通部 109 年 10 月 29 日交路 (一) 字第 1097900411 號函同意解除列管。		
11		建置實作訓練場所,加強考核訓 練成果,並辦理定期回訓制度。	強化現場實作訓練。依各行車人員之業務性質,並配合各 分區設備辦理應有之相關人員實作回訓。	委員會同意已完成 (110年9月2日)。 	
			一、本局訓練要點已將訓練成果淘汰率由3%提升至5%。		

題號	列管編碼	事項內容	本局辦理情形	完成日期	備註
			三、已成立北、中、南、東分區訓練中心籌備處並建立完成定期回訓制度。 四、本案業經 110 年 9 月 2 日組織管理改革小組第 10 次委員會同意已完成,並於 110 年 9 月 27 日函報交通部鐵道局建議解除列管。		
12	3612		本局產學合作以「人才培育與遴用」及「多元技術交流合作」併行之方式辦理。	除列管。 (110 年 3 月 16 日交 路 (一) 字 第	

填報單位:營運財務改革小組

一、 優先改善事項

題號	列管編號	事項內容	本局辦理情形	完成日期	備註
1	1704	臺鐵局長期改革方向經政策決	本案業已於109年9月2日召開第7次委員會議討論,業依委	交通部審查同意解	
		定後,應成立跨部會推動委員會(成員包括交通部、國際會、人事		除列管。 (109年10月19日交	
		總處、主計總處等),協助推動轉	日來函同意本案併至中長期改善事項解除列管。	路(一)字第	
		型。		1090028069 號函暨	
				109年10月29日交路 (一) 字 第	
				1097900411 號函)	

二、一般改善事項

題號	列管編號		本局辦理情形	完成日期	備註
2	2603	研議調整西部利用率較低之對 號列車編組移至東部開行可行性,以提升東部運能。	(一)年度時刻調整,提升假日東線運能: 108年6月19日進行年度時刻調整,提升假日東線尖峰 運能。	路 (一)字第1097900411號函)	
3	2701	資料彙總及計算,將會計各項目	一、強化財務報導措施,規劃依組織調整內容,分析事業別 與單位別損益。 二、反映各部門財務及營運績效,並提供精準成本資訊據以擬 定後續營運政策及強化成本意識。 三、精進成本作業及報導計畫,已依委員意見修正並完成 108 及 109 年度服務性路線及小站虧損數計算,經 110 年 12 月 1 日「營運財務改革小組」第 10 次委員會報告所初步		
4	2702	比照國營企業研議票價自動調整機制,並依目前營運現況調整長短途票價結構、配合觀光旅遊長經差別訂價拓展包車業務,以反映營運成本增加收益。同時應致力於撙節成本,並提升安全整點	一、觀光鐵路差別票價: (一)平溪、內灣及集集等觀光支線實施區段票價制。 (二)部分觀光性質之列車,如二天一夜郵輪式列車等。 二、研擬票價合理化方案: 已研擬改善財務之票價合理化方案,持續辦理報核作業。	委員會同意已完成 (109年11月16日)。	

題號	列管編號	事項內容	本局辦理情形	完成日期	備註
		便利舒適的服務,並進一步續發 臺鐵優質的服務,並進一步續發 會瞭解及支持鐵道事業永續發 展的重要性。	(一)本局 29 日 29		179
5		善用歷史及舊車站閒置空間,以車站為核心,發展多品牌的商業模式。	一、成立資產專責單位,提高資產活化收益,以企業化經營方	除列管。 (109 年 8 月 18 日交 路 (一) 字 第 1097900314 號函)	

題號	列管編號	事項內容	本局辦理情形	完成日期	備註
	2704		相關業務。 五、持續辦理各項資產活化,視相關法令修正通過情形適時調整營運策略(採促參、都市更新、設定地上權、合建開發 等),執行中案件滾動檢討開發活化方式,加速推動作業, 俾有效提升資產開發效益。		
6	2704	有關的附屬事業,積極與各級政府協商文化資產管理方式,強化社會教育功能,推動鐵道文化休憩產業。	本項與編號 2703 併案辦理。	交通部審查同意解除列管。 (109年3月16日交路(一)字第 1097900065號函)	
7	2705	研究資產開發式、適當的地開發 中心道就在存住,資營運模式、文章等限期,發型態,以此一個,與一個,與一個,與一個,與一個,與一個,與一個,與一個,與一個,與一個,與	以事權統一,提高資產效益。 二、已研議與地方政府採包裹式之整體協商推動策略方案,有 效提升臺鐵局與地方政府協商利基,促進各地方未來站區	路 (一) 子 弟 1097900384 號函)	
8	2709	針對支線、偏遠路線及小站所造成的虧損,研議降低車站等級的可行性,以減少人事支出;並尋求協助制訂合理補貼機制,以補	· · · · · · · · · · · · · · · · · · ·	[F 列官。	

題號	列管編號	事項內容	本局辦理情形	完成日期	備註
		貼虧損。	預算補貼臺鐵局。	1097900411 號函)	
9		針對鐵路立體化對臺鐵財務的 影響,應與地方政府溝通,研擬 虧損補貼的機制。		除列管。)109 年 3 月 16 日交 路 (一) 字 第 1097900065 號函)	

三、後續改善事項

題號	項次編號	事項內容	本局辦理情形	完成日期	備註
10		配合整體購置及汰換車輛計畫,除汰換老舊列車外,並將視整體旅運需求及車輛維保需要,通盤研議調整列車運行計畫,提升列車服務水準。	通勤電聯車 520 輛均已完成決標。 二、新車全數到位,實施車種簡化措施,配合臺鐵整體購置及	除列管。 (110年3月16日交 路 (一)字第	
11		虧損,可研議降低車站等級或報	種。 三、本案將滾動式檢討後續執行情形。 108年4月18日營運財務改革小組第1次委員會議決議,本項 與編號2709併案辦理。	除列管。	
12		請主管機關裁撤之可行性。		(109年3月16日交路(一)字第1097900065號函)	
12	3606	之班次推行優惠票價,以吸引旅客搭乘,達移峰填谷之效。	早享票優惠方案自 109 年 12 月 1 日起實施,自 109 年起整體環境受新局於 109 年~111 年 4 月,在整體自強號客座利用率及收入普遍仍優於 109 年~111 年 4 月,在整體運量下降的情況下,旅客搭車或減少,尖峰時段除新自強號外已無東表現之情,以上,大學學清晨,與自強。不過,與自來(111)年 9 月 1 日(乘車日)起暫停實施,後將證監監,與自本(111)年 9 月 1 日(乘車日)起暫停實施,後將證監查,與自本(111)年 9 月 1 日(乘車日)起暫停實施,後將證整體有運量回復實施。經檢視本(112)年 1 至 6 月自強號整體客座	(109年9月2日)。	

題號	項次編號	事項內容	本局辦理情形	完成日期	備註
			利用率明顯低於 108 年整體自強號客座利用率 70.11%,目前尚無恢復實施規劃。		
13	3607	劃:(1)調整利用率較低的班次(2) 增加東線運能(3)提升西線便利 性。		除列管。 (109 年 3 月 16 日交 路 (一) 字 第 1097900065 號函)	
14	3701	於永續經營之對策,以健全其營	二、本案於 109 年 12 月 21 日「臺鐵總體檢報告所列改善事項解除列管原則」第 12 次討論會議提報,並於會議中獲交通部路政司同意解除列管。	除列管。 (110 年 3 月 16 日交 路 (一) 字 第 1107900065 號函)	
15	3702	以鐵的會與理產分及依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個	面向,在確保營運安全、財務健全及員工權益前提下,參考同為國營公司之臺灣港務公司、中華郵政公司及桃園國際機場公司,其改制後營運效能均大幅提升,並考量臺鐵經營特性,爰規劃設立「國營臺灣鐵路股份有限公司」(下稱臺鐵公司),且「國營台灣鐵路股份有限公司設置條例」業經總統於111年6月22日公布。	可以推真在的一个人,我们就是我们就是一个人,我们就是我们就是一个人,我们就是我们就是一个人,我们就是我们就是我们就是我们就是我们就是我们就是我们就是我们就是我们就是我们就是	

題號	項次編號	事項內容	本局辦理情形	完成日期	備註
			府採作價投票。 無償提供予開發。 無價投票。 無價投票。 無價投票。 無價投票。 無價投票。 無價方式辨理,,得係明之。 。 。 。 。 。 。 。 。 。 。 。 。 。		
16	3703	落實營運、資產分離,轉型為引 領社會發展、智慧創新兼具之永 續營運型組織。	本項為編號 3702 後續應辦建議方向,與編號 3702 併案辦理。	交通部審查同意解除列管。 (109年3月16日交路(一)字第1097900065號函)	

編碼原則共4碼(○○○○)

第1碼:1優先改善事項2一般改善事項3後續改善事項 第2碼:7大面項(1行車事故分析與管理2安全管理體系升級3軌道系統安全4車輛及系統機電5維修制度6運轉系統7組織效能

第3、4碼:7大面項對應改善事項 (例如:編碼1101:即為1優先改善事項1行車事故分析與管理,01改善事項第1項)